



**九台农商银行**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 2017年 中期報告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  
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 目錄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2
第二章	公司簡介	14
第三章	財務摘要	20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3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81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88
第七章	重要事項	100
第八章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11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113
第十章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194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於本中期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	指	廊坊市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九名股東持有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
「安平惠民村鎮銀行」	指	安平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2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6%股權。其餘30名股東持有安平惠民村鎮銀行64%的股權。本行與另外五名股東(共計持有安平惠民村鎮銀行39.16%股權)就安平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安平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章程」或「公司章程」	指	本行章程
「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	指	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1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9%股權。其餘14名股東持有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51%的股權。本行與另外六名股東(共計持有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18%股權)就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本行」	指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2008年12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但不包括其子公司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行監事會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監會吉林監管局」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吉林監管局
「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	指	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8.80%股權。其餘21名股東持有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61.2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三名股東(共計持有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27.9%股權)就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	指	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3年9月2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50%股權。其餘八名股東持有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5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一名股東(持有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1.85%股權)就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長春南關惠民村鎮銀行」	指	長春南關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51.20%股權。其餘35名股東持有長春南關惠民村鎮銀行48.80%的股權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大安惠民村鎮銀行」	指	大安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1年1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51.46%股權。其餘12名股東持有大安惠民村鎮銀行48.54%的股權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行在中國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扶餘惠民村鎮銀行」	指	扶餘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2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9%股權。其餘15名股東持有扶餘惠民村鎮銀行51%的股權。本行與另外兩名股東(共計持有扶餘惠民村鎮銀行3%股權)就扶餘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扶餘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高密惠民村鎮銀行」	指	高密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1年5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71.43%股權。其餘35名股東持有高密惠民村鎮銀行28.57%的股權
「本集團」	指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2008年12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和子公司(按合併基準)
「廣州黃埔惠民村鎮銀行」	指	廣州黃埔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廣州蘿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2月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六名股東持有廣州黃埔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其中，吉林省隆源農業生產資料集團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H股」	指	本行於香港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含山惠民村鎮銀行」	指	含山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2月3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本集團的全資子公司
「合陽惠民村鎮銀行」	指	合陽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五名股東持有合陽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樺甸惠民村鎮銀行」	指	樺甸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0月2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13名股東持有樺甸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惠東惠民村鎮銀行」	指	惠東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1月2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5%股權。其餘十名股東持有惠東惠民村鎮銀行65%的股權。本行與另外三名股東(共計持有惠東惠民村鎮銀行30%股權)就惠東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惠東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相關詮釋
「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	指	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6年1月2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6%股權。其餘26名股東持有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54%的股權。本行與另外一名股東(持有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5%股權)就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	指	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0月1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0%股權。其餘38名股東持有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70%的股權。其中，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及吉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為本行的關連人士。本行與另外四名股東(共計持有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40%股權)就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	指	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3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5%股權。其餘六名股東持有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55%的股權。其中，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吉林省隆源農業生產資料集團有限公司、長春中東天寶股份有限公司、吉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及聯合創業集團有限公司為本行的關連人士。本行與另外兩名股東(共計持有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20%股權)就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	指	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15名股東持有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	指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0月1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0%股權。其餘53名股東持有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70%的股權。其中，兩名股東為本行的關連人士。本行與另外三名股東(共計持有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30%股權)就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荊門東寶惠民村鎮銀行」	指	荊門東寶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六名股東持有荊門東寶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7年9月22日，即本中期報告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17年1月12日，即H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雷州惠民村鎮銀行」	指	雷州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3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5%股權。其餘七名股東持有雷州惠民村鎮銀行55%的股權。本行與另外三名股東(共計持有雷州惠民村鎮銀行20%股權)就雷州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雷州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遼源農村商業銀行」	指	遼源農村商業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2年11月1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本集團的全資子公司
「陵水惠民村鎮銀行」	指	陵水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陵水大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5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20%股權。其餘30名股東持有陵水惠民村鎮銀行8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11名股東(共計持有陵水惠民村鎮銀行41.6%股權)就陵水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陵水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廬江惠民村鎮銀行」	指	廬江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2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60%股權。其餘49名股東持有廬江惠民村鎮銀行40%的股權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	指	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青島即墨京都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08年10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9%股權。其餘5名股東持有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41%的股權
「不良貸款」	指	不良貸款，在本中期報告中，指按本行及各子銀行根據適用中國指引所採納的五級貸款分類系統分類為次級、可疑及損失類的貸款
「不良貸款率」	指	不良貸款額除以貸款總額的百分比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在本中期報告中，除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補充規定，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乾安惠民村鎮銀行」	指	乾安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2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50.67%股權。其餘20名股東持有乾安惠民村鎮銀行49.33%的股權
「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	指	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8.82%股權。其餘94名股東持有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41.18%的股權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清遠清新惠民村鎮銀行」	指	清遠清新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六名股東持有清遠清新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其中，吉林省隆源農業生產資料集團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三亞惠民村鎮銀行」	指	三亞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三亞鳳凰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5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20%股權。其餘10名股東持有三亞惠民村鎮銀行8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四名股東(共計持有三亞惠民村鎮銀行33%股權)就三亞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三亞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股份」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雙城惠民村鎮銀行」	指	雙城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75%股權。其餘26名股東持有雙城惠民村鎮銀行25%的股權
「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	指	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0.80%股權。其餘55名股東持有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59.2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兩名股東(共計持有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11.52%股權)就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監事」	指	本行監事
「洮南惠民村鎮銀行」	指	洮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2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9%股權。其餘12名股東持有洮南惠民村鎮銀行51%的股權。本行與另外四名股東(共計持有洮南惠民村鎮銀行30%股權)就洮南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洮南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三農」	指	農業、農村地區及農民相關事項的簡稱
「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	指	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6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7%股權。其餘11名股東持有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53%的股權。本行與另外一名股東(持有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5%股權)就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通城惠民村鎮銀行」	指	通城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2年9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本行的全資子公司
「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	指	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六名股東持有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

##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五常惠民村鎮銀行」	指	五常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1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66.67%的股權。其餘25名股東持有五常惠民村鎮銀行33.33%的股權
「五華惠民村鎮銀行」	指	五華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月1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股權。其餘七名股東持有五華惠民村鎮銀行49%的股權
「雲安惠民村鎮銀行」	指	雲安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月2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61%股權。其餘四名股東持有雲安惠民村鎮銀行39%的股權

在本中期報告中：

1. 任何表格中總數與金額總和之間的差異均由約整所致；及
2. 在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如與其英文譯名存在任何歧義，應以中文名稱為準。

## 第二章 公司簡介

### I. 本行基本資料

#### 中文註冊名：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九台農商銀行)

#### 英文註冊名：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簡稱「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 法定代表人：

高兵

#### 授權代表：

高兵、黃日東

#### 董事會秘書：

袁春雨

#### 聯席公司秘書：

袁春雨、黃日東

#### 本行註冊地址：

中國吉林省  
長春市九台區  
新華大街504號

#### 本行主要辦公地址：

中國吉林省  
長春市高新區  
蔚山路2559號



## 第二章 公司簡介

**客戶服務熱線：**

+86 (431) 96888

**電話：**

+86 (431) 8925 0628

**傳真：**

+86 (431) 8925 0628

**本行網站：**

[www.jtnsh.com](http://www.jtnsh.com)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二座35樓3521室

**H股披露網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本行網站[www.jtnsh.com](http://www.jtnsh.com)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簡稱：**

九台農商銀行

**股份代號：**

06122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第二章 公司簡介

###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1號  
環球金融中心  
東樓20層

### 香港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座18樓

### 本公司核數師：

#### 境內核數師：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  
朝陽門北大街8號  
富華大廈A座9層

#### 境外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 II. 本行歷史

2008年12月15日，本行經中國銀監會吉林監管局批准，由原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符合資格的自然人股東加上當時新引入的自然人股東和法人股東，共同發起設立名為「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制商業銀行。2008年12月16日，本行正式成立。

本行的當前註冊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九台區新華大街504號。本行已在香港設立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5樓3521室，並已於2016年2月17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十六部在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行已委任黃日東先生為代表本行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本行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由於本行於中國成立，故本行的公司架構及公司章程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限制。

本行H股於2017年1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 第二章 公司簡介

### III. 2017年上半年所獲獎項及榮譽

本集團憑借出色業務表現及管理 ability 獲得多項獎項及榮譽，包括如下：

獲獎單位	獎項／榮譽	頒獎組織
本行	2016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100強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本行	2016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活躍交易商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本行	2016年度銀行間人民幣外匯市場100強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本行	2016年度執行外匯管理規定考核A類銀行	國家外匯管理局吉林省分局
本行	十佳支持美麗鄉村銀行	中國新型金融機構論壇組委會 金融時報社
本行	吉林省2016年度消費者滿意單位	吉林省消費者協會
本行	吉林省五一勞動獎狀	吉林省總工會

## 第二章 公司簡介

獲獎單位	獎項／榮譽	頒獎組織
本行	2017年全國農村金融十佳品牌創新機構	2017年中國農村金融轉型發展論壇
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	青年文明號	共青團吉林省直屬機關工作委員會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	工人先鋒號	中華全國總工會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	十佳精準扶貧銀行	中國新型金融機構論壇組委會 金融時報社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	2017年全國農村金融十佳績效管理銀行	2017年中國農村金融轉型發展論壇
樺甸惠民村鎮銀行	2016年度全市經濟發展貢獻獎	中共樺甸市委、樺甸市人民政府
洮南惠民村鎮銀行	2016年-2017年度白城市消費者滿意單位	白城市消費者協會
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	2016年度青島銀行業小微企業金融服務優秀創新產品	中國銀監會青島監管局
陵水惠民村鎮銀行	2016年度海南省小微企業金融服務先進單位	中國銀監會海南監管局

## 第三章 財務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率 (%)	截至2016年
	2017年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b>經營業績</b>				
利息收入	<b>4,642.0</b>	3,904.2	18.9%	8,487.6
利息支出	<b>(2,453.7)</b>	(1,841.8)	33.2	(3,954.3)
<b>淨利息收入</b>	<b>2,188.3</b>	2,062.4	6.1	4,533.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b>351.1</b>	274.2	28.0	781.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b>(16.8)</b>	(13.5)	24.4	(33.9)
<b>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b>	<b>334.3</b>	260.7	28.2	747.7
投資證券淨收益	<b>159.5</b>	167.0	(4.5)	387.7
股息收入	<b>100.3</b>	106.5	(5.8)	106.6
交易淨收益	<b>65.8</b>	45.3	45.3	127.7
處置子公司收益	—	—	—	—
匯兌淨收益／(虧損)	<b>(11.3)</b>	3.1	(464.5)	9.3
其他營業收入	<b>31.4</b>	5.8	441.4	41.8
<b>營業收入</b>	<b>2,868.3</b>	2,650.8	8.2	5,954.1
營業費用	<b>(1,204.8)</b>	(1,094.6)	10.1	(2,608.1)
資產減值損失	<b>(556.7)</b>	(245.3)	126.9	(382.8)
<b>營業利潤</b>	<b>1,106.8</b>	1,310.9	(15.6)	2,963.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b>12.3</b>	3.9	215.4	9.8
<b>稅前利潤</b>	<b>1,119.1</b>	1,314.8	(14.9)	2,973.0
所得稅費用	<b>(218.9)</b>	(282.0)	(22.4)	(657.2)
<b>期間／年度利潤</b>	<b>900.2</b>	1,032.8	(12.8)	2,315.8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b>692.8</b>	866.6	(20.1)	1,886.8
— 非控股權益	<b>207.4</b>	166.2	24.8	429.0
<b>期間／年度利潤</b>	<b>900.2</b>	1,032.8	(12.8)%	2,315.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b>0.18</b>	0.26	(30.8)	0.57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b>0.18</b>	0.26	(30.8)	0.57

### 第三章 財務摘要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變動率 (%)
<b>資產／負債主要指標</b>			
總資產	<b>195,661.4</b>	191,471.3	2.2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	<b>72,020.4</b>	60,286.4	19.5
總負債	<b>179,797.1</b>	177,748.2	1.2
其中：客戶存款	<b>130,503.1</b>	127,408.7	2.4
總權益	<b>15,864.3</b>	13,723.1	15.6
<b>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b>			
	2017年	2016年	變動率 (%)
<b>盈利能力指標</b>			
資產利潤率 <sup>(1)(15)</sup>	<b>0.93%</b>	1.37%	(32.1)
資本利潤率 <sup>(2)(15)</sup>	<b>12.17%</b>	16.98%	(28.3)
淨利差 <sup>(3)(15)</sup>	<b>2.03%</b>	2.41%	(15.8)
淨利息收益率 <sup>(4)(15)</sup>	<b>2.21%</b>	2.56%	(13.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率 <sup>(5)</sup>	<b>11.65%</b>	9.83%	18.5
成本收入比 <sup>(6)</sup>	<b>40.93%</b>	37.03%	10.5

### 第三章 財務摘要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變動率 (%)	截至2016年 6月30日
<b>資本充足指標</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7)</sup>	9.52%	10.35%	(8.0)	12.08%
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8)</sup>	9.71%	10.52%	(7.7)	12.08%
資本充足率 <sup>(9)</sup>	12.43%	13.79%	(9.9)	14.28%
股東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8.11%	7.17%	13.1	7.79%
<b>資產質量指標</b>				
不良貸款率 <sup>(10)</sup>	1.59%	1.41%	12.8	1.57%
撥備覆蓋率 <sup>(11)</sup>	190.84%	206.57%	(7.6)	198.18%
貸款總額準備金率 <sup>(12)</sup>	3.04%	2.92%	4.1	3.12%
<b>其他指標<sup>(13)</sup></b>				
貸存比 <sup>(14)</sup>	56.92%	48.74%	16.8	49.76%

附註：

- (1) 按期／年內淨利潤除以期／年初及期／年末總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期／年內淨利潤除以期／年初及期／年末總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4)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5) 按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6) 按總營業費用(扣除營業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7)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核心一級資本-相應資本扣除項)/風險加權資產。
- (8) 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相應資本扣除項)/風險加權資產。
- (9) 資本充足率=(總資本-相應資本扣除項)/風險加權資產。
- (10) 不良貸款率=不良客戶貸款及墊款/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11) 撥備覆蓋率=貸款減值損失準備/不良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12) 貸款總額準備金率=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13) 有關比率指本行報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並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中國銀監會規定相關財務數據計算的比率。
- (14) 根據自2015年10月1日起生效的經修訂《中國商業銀行法》，貸存比作為一項監管比率不再適用於中國商業銀行。
- (15) 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率按年化計算。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 環境與展望

2017年上半年，世界經濟繼續呈現溫和復蘇態勢。2017年6月，世界銀行發佈《全球經濟展望》預計，今年全球經濟增速將從2016年的2.4%回升至2.7%。但由於貿易保護主義趨勢加劇、美聯儲加息等因素，下半年各經濟體還將面臨增長壓力。

2017年上半年，中國經濟GDP同比增長6.9%，較去年同期提高了0.2個百分點，從中長期看，中國經濟在中高速平台企穩的條件不斷積累。從省域看，吉林省經濟已有回暖態勢，在東北振興、長吉圖、長春新區建設等政策利好的形勢下，本行的發展優勢將更加凸顯。雖然經濟運行中還存在不少矛盾和問題，金融業進入了新的政策周期，但隨着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深入推進，預期下半年中國經濟穩中向好的態勢會得到進一步鞏固和擴大。

2017年下半年，本行將充分把握經濟金融及區域發展趨勢，有效利用各項政策的新機遇、產業升級的新空間、居民消費的新特點，穩中求進，推進轉型，在積蓄培育發展新優勢和新動力中創造新業績、引領新增長。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發展戰略

2017年為本行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的首個年度。本集團的戰略願景是立足吉林省、輻射全國，將本集團打造成為獨具價值成長和高度競爭能力的專業金融服務提供商，建設國內一流的現代化、品牌化、集團化的標桿農商銀行。為實現目標，本集團計劃：(i)繼續鞏固在「三農」和中小企業銀行服務領域的優勢；(ii)把握個人金融服務的增長潛力，進一步發展零售銀行業務；(iii)拓展新興業務，推動增長方式轉型；(iv)進一步加強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及(v)招聘、培養、挽留和激勵高素質人才。

### 3 整體業務回顧

2017年上半年，面對外在環境複雜，同行競爭激烈的局面，本集團迎難而上，奮力拼搏，各項工作有序推進，實現了平穩發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營業收入人民幣2,868.3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50.8百萬元增加8.2%。本集團淨利潤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32.8百萬元減少12.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00.2百萬元。

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95,661.4百萬元，較年初增長2.2%；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為人民幣72,020.4百萬元，較年初增長19.5%；不良貸款率維持在1.59%的合理水平；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30,503.1百萬元，較年初增長2.4%。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 合併損益表分析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利息收入	4,642.0	3,904.2	737.8	18.9%
利息支出	(2,453.7)	(1,841.8)	(611.9)	33.2
<b>淨利息收入</b>	<b>2,188.3</b>	2,062.4	125.9	6.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51.1	274.2	76.9	28.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8)	(13.5)	(3.3)	24.4
<b>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b>	<b>334.3</b>	260.7	73.6	28.2
投資證券淨收益	159.5	167.0	(7.5)	(4.5)
股息收入	100.3	106.5	(6.2)	(5.8)
交易淨收益	65.8	45.3	20.5	45.3
處置子公司收益	—	—	—	—
匯兌淨(虧損)/收益	(11.3)	3.1	(14.4)	(464.5)
其他營業收入	31.4	5.8	25.6	441.4
<b>營業收入</b>	<b>2,868.3</b>	2,650.8	217.5	8.2
營業費用	(1,204.8)	(1,094.6)	(110.2)	10.1
資產減值損失	(556.7)	(245.3)	(311.4)	126.9
<b>營業利潤</b>	<b>1,106.8</b>	1,310.9	(204.1)	(15.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2.3	3.9	8.4	215.4
<b>稅前利潤</b>	<b>1,119.1</b>	1,314.8	(195.7)	(14.9)
所得稅費用	(218.9)	(282.0)	63.1	(22.4)
<b>期內淨利潤</b>	<b>900.2</b>	1,032.8	(132.6)	(12.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692.8	866.6	(173.8)	(20.1)
— 非控股權益	207.4	166.2	41.2	24.8
<b>期內淨利潤</b>	<b>900.2</b>	1,032.8	(132.6)	(12.8)%

2017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2,868.3百萬元，同比增加8.2%，主要得益於資產規模的增加；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119.1百萬元，同比減少14.9%，期內淨利潤為人民幣900.2百萬元，同比減少12.8%；由於營改增和利率市場化，本集團淨利息收益率由截止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6%下降至截止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1%。受此影響，期間利潤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i)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是本集團營業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佔營業收入的77.8%及76.3%。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淨利息收入。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利息收入	4,642.0	3,904.2	737.8	18.9%
利息支出	(2,453.7)	(1,841.8)	(611.9)	33.2
淨利息收入	2,188.3	2,062.4	125.9	6.1%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及平均收益率或付息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為日餘額的平均值。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b>生息資產</b>						
客戶貸款及墊款	71,573.3	2,314.1	6.47%	52,394.9	1,795.3	6.85%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sup>(1)</sup>	63,315.1	1,438.5	4.54	53,736.9	1,262.1	4.7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7,180.6	625.3	3.36	27,156.2	508.2	3.7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283.4	130.3	3.15	14,931.4	232.0	3.1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sup>(2)</sup>	16,983.4	123.1	1.45	11,834.3	88.8	1.50
拆出資金	973.5	10.7	2.20	1,051.7	17.8	3.38
<b>總生息資產</b>	<b>198,309.3</b>	<b>4,642.0</b>	<b>4.68%</b>	161,105.4	3,904.2	4.85%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b>計息負債</b>						
客戶存款	129,722.8	1,491.4	2.30%	100,681.8	1,128.5	2.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6,479.7	229.3	2.78	28,843.8	341.1	2.3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141.3	131.5	3.23	9,960.1	156.5	3.14
已發行債券 <sup>(3)</sup>	27,823.1	566.7	4.07	10,422.5	200.0	3.84
拆入資金	2,004.8	26.4	2.63	780.8	11.0	2.82
向中央銀行借款	598.4	8.4	2.77	389.6	4.7	2.41
<b>總計息負債</b>	<b>184,770.1</b>	<b>2,453.7</b>	<b>2.65%</b>	151,078.6	1,841.8	2.44%
<b>淨利息收入</b>		<b>2,188.3</b>			2,062.4	
<b>淨利差<sup>(4)</sup></b>			<b>2.03%</b>			2.41%
<b>淨利息收益率<sup>(5)</sup></b>			<b>2.21%</b>			2.56%

附註：

- (1) 主要包含應收款項類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
- (2)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財政性存款儲備。
- (3) 主要包括二級資本債、固定利率次級債券及同業存單。
- (4)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5)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基於生息資產的每日平均數計算)。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規模和利率變動所導致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變化。規模變動按平均餘額變化計量，而利率變動按平均利率變化計量。規模及利率所共同導致的變動均計入規模變動。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與2016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比較		
	規模 <sup>(1)</sup>	利率 <sup>(2)</sup>	淨增加／ (下降) <sup>(3)</sup>
<b>生息資產</b>			
客戶貸款及墊款	620.1	(101.3)	518.8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sup>(1)</sup>	217.6	(41.2)	17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4.6)	2.9	(101.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8.6	(51.5)	117.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7.3	(3.0)	34.3
拆出資金	(0.9)	(6.2)	(7.1)
<b>利息收入變化</b>	<b>938.1</b>	<b>(200.3)</b>	<b>737.8</b>
<b>計息負債</b>			
客戶存款	333.9	29.0	36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2.0)	60.2	(111.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9.4)	4.4	(25.0)
已發行債券	354.4	12.3	366.7
拆入資金	16.1	(0.7)	15.4
向中央銀行借款	2.9	0.8	3.7
<b>利息支出變化</b>	<b>505.9</b>	<b>106.0</b>	<b>611.9</b>
<b>淨利息收入變化</b>	<b>432.2</b>	<b>(306.3)</b>	<b>125.9</b>

附註：

- (1) 指期內平均餘額減上一期間平均餘額，再乘以期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的金額。
- (2) 指期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減上一期間平均收益率／付息率，再乘以上一期間平均餘額。
- (3) 指期內利息收入／支出減上一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ii) 利息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14.1	49.9%	1,795.3	45.9%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1,438.5	31.0	1,262.1	32.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25.3	13.5	508.2	1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0.3	2.8	232.0	5.9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3.1	2.6	88.8	2.3
拆出資金	10.7	0.2	17.8	0.5
<b>總額</b>	<b>4,642.0</b>	<b>100.0%</b>	<b>3,904.2</b>	<b>100.0%</b>

本集團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04.2百萬元增加18.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42.0百萬元，主要由於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1,105.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8,309.3百萬元，但部分被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85%下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68%所抵銷。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隨著本集團業務增長而增加，而受營改增和利率市場化的影響，本集團拆出資金、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和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略有下降。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利息收入的45.9%及49.9%。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客戶貸款及墊款按產品劃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 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平均 餘額	2017年 利息 收入	2017年 平均 收益率 (%)	2016年 平均 餘額	2016年 利息 收入	2016年 平均 收益率 (%)
公司貸款	55,108.2	1,813.2	6.58%	35,976.3	1,262.3	7.02%
零售貸款	16,445.1	500.5	6.09	14,682.5	504.7	6.87
票據貼現	20.0	0.4	4.00	1,736.1	28.3	3.26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b>71,573.3</b>	<b>2,314.1</b>	<b>6.47%</b>	52,394.9	1,795.3	6.85%

### (B)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62.1百萬元增加14.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38.5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3,736.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315.1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由截止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7%下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54%所抵銷。

### (C)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8.2百萬元增加23.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5.3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156.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180.6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74%下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6%所抵銷。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D)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2.0百萬元下降43.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0.3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31.4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83.4百萬元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調整同業資產結構，以平衡風險及收益。

### (E)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8百萬元增加38.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3.1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34.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983.4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0%微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5%所抵銷。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法定存款準備金因客戶存款規模增長而增加。

### (iii) 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利息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存款	1,491.4	60.8%	1,128.5	61.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29.3	9.3	341.1	18.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31.5	5.4	156.5	8.5
已發行債券	566.7	23.1	200.0	10.8
拆入資金	26.4	1.1	11.0	0.6
向中央銀行借款	8.4	0.3	4.7	0.3
<b>總額</b>	<b>2,453.7</b>	<b>100.0%</b>	<b>1,841.8</b>	<b>100.0%</b>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 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客戶存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及平均付息率。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平均 餘額	2017年 利息 支出	2017年 平均 付息率 (百分比)	2016年 平均 餘額	2016年 利息 支出	2016年 平均 付息率 (百分比)
<b>公司存款</b>						
定期	26,666.9	476.8	3.58%	21,470.7	459.5	4.28%
活期	31,540.9	213.0	1.35	25,757.8	157.6	1.22
<b>小計</b>	<b>58,207.8</b>	<b>689.8</b>	<b>2.37%</b>	<b>47,228.5</b>	<b>617.1</b>	<b>2.61%</b>
<b>零售存款</b>						
定期	52,070.5	767.1	2.95%	39,675.0	486.9	2.45%
活期	19,444.5	34.5	0.35	13,778.3	24.5	0.36
<b>小計</b>	<b>71,515.0</b>	<b>801.6</b>	<b>2.24%</b>	<b>53,453.3</b>	<b>511.4</b>	<b>1.91%</b>
<b>客戶存款總額</b>	<b>129,722.8</b>	<b>1,491.4</b>	<b>2.30%</b>	<b>100,681.8</b>	<b>1,128.5</b>	<b>2.24%</b>

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8.5百萬元增加32.2%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1.4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存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681.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722.8百萬元所致，並且客戶存款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4%上升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0%。

### **(B)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1.1百萬元減少32.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9.3百萬元，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843.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79.7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6%增長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8%所抵銷。

### **(C)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6.5百萬元減少16.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1.5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60.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41.3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4%增長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3%所抵銷。

### **(D)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0百萬元增加183.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6.7百萬元，主要由於2017年上半年發行面值總額人民幣12,540.0百萬元同業存單。

### **(iv)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淨利差是指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淨利息收益率是指淨利息收入與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比率。

淨利差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41%下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3%，而淨利息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6%下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1%，主要由於受利率市場化及營改增影響，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受負債結構及利率市場化影響，本集團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上升所致。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v) 非利息收入

#### (A)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b>手續費及佣金收入</b>				
諮詢手續費	136.1	132.1	4.0	3.0%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	38.8	31.0	7.8	25.2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4.2	17.0	7.2	42.4
代理業務手續費	19.1	26.2	(7.1)	(27.1)
理財手續費	127.1	58.6	68.5	116.9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3.4	3.1	0.3	9.7
其他 <sup>(1)</sup>	2.4	6.2	(3.8)	(61.3)
<b>小計</b>	<b>351.1</b>	274.2	76.9	28.0%
<b>手續費及佣金支出</b>	<b>(16.8)</b>	(13.5)	(3.3)	24.4%
<b>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b>	<b>334.3</b>	260.7	73.6	28.2%

附註：

(1) 主要包括貸款業務手續費收入、擔保及承諾業務手續費及佣金和保管箱業務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0.7百萬元增加28.2%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4.3百萬元，主要由於理財手續費、銀團業務手續費及結算與清算手續費增加。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主要包括因結算及清算業務而支付第三方的手續費。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5百萬元增加24.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8百萬元，主要由於國內結算交易量增加。

### **(B) 投資證券淨收益**

投資證券淨收益包括出售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實現淨收益及因資產出售而自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重估收益。

投資證券淨收益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0百萬元減少4.5%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5百萬元，主要由於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債券等投資資產的市場價格下降所致。

###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6.5百萬元減少5.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3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的非控股農村商業銀行等機構實際分配的股息減少。

### **(D) 交易淨收益**

交易淨收益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3百萬元增加45.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有的交易性債券和資產管理計劃於期末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

### **(E) 匯兌淨收益**

匯兌淨收益主要包括外匯結算及外匯交易產生的淨收益。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匯兌淨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1.3)百萬元和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反映外匯匯率波動。

### **(F)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其他營業收入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441.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4百萬元，主要反映村鎮銀行所獲得的政府補助增加。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vi)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4.6百萬元增加10.1%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04.8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營業費用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特別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員工成本	681.9	593.4	88.5	14.9%
物業及設備支出	273.2	209.3	63.9	30.5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	219.0	178.5	40.5	22.7
營業稅及附加	30.7	113.4	(82.7)	(72.9)
<b>總額</b>	<b>1,204.8</b>	1,094.6	110.2	10.1%

### (A) 員工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員工成本的組成部分。

(除特別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工資及獎金	465.4	423.1	42.3	10.0%
社會保險	129.0	97.8	31.2	31.9
職工福利	37.4	35.1	2.3	6.6
住房公積金	38.5	28.3	10.2	36.0
工會及職工教育經費	11.6	9.1	2.5	27.5
<b>員工成本總額</b>	<b>681.9</b>	593.4	88.5	14.9%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員工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3.4百萬元增加14.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1.9百萬元。員工成本增加主要反映員工數量因收購和內部增長及增設營業網點而增加。

### **(B) 物業及設備支出**

物業及設備支出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9.3百萬元增加30.5%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3.2百萬元。物業及設備支出增加主要反映新增營業網點自有物業的折舊與租用物業的租金增加。

### **(C)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業務宣傳費、鈔幣運送費及修理費。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8.5百萬元增加22.7%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9.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的增長所致。

### **(D) 營業稅及附加**

本集團就貸款利息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以及證券交易收益繳納稅費。營業稅及附加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3.4百萬元減少72.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7百萬元。營業稅及附加減少主要是由於自2016年5月起實施增值稅改革，本集團貸款利息收入以及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等業務不再繳納營業稅，而是繳納增值稅。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vii)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特別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客戶貸款及墊款	407.5	253.4	154.1	60.8%
應收款項類投資	144.5	(8.3)	152.8	(1,841.0)
其他應收款	1.1	—	1.1	—
物業及設備 <sup>(1)</sup>	3.6	0.2	3.4	1,700.0
<b>總額</b>	<b>556.7</b>	<b>245.3</b>	<b>311.4</b>	<b>126.9%</b>

附註：

(1)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和抵債資產。

資產減值損失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5.3百萬元增加126.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6.7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規模增加導致計提的貸款減值準備增加。

本集團應收款項類投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79.6百萬元增加104.3%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2,025.1百萬元，是導致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損失增加的主要原因。受抵債資產的增加和相關資產價值變動的影響，導致本期計提的物業及設備減值損失的增加。

### (viii)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2.0百萬元減少22.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9百萬元。所得稅費用減少與2017年上半年稅前利潤減少一致。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9.6%及21.4%。2017年上半年的實際稅率較低，主要由於免稅收入(包括股息收入、國債與地方政府債券投資利息收入以及小額農戶貸款的利息收入)比例較高。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b)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 (i) 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95,661.4百萬元及人民幣191,471.3百萬元。總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為(i)客戶貸款及墊款；(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iii)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iv)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總資產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b>資產</b>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74,281.3	38.0%	62,100.8	32.4%
減值損失準備	(2,260.9)	(1.2)	(1,814.4)	(0.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72,020.4	36.8	60,286.4	31.5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sup>(1)</sup>	64,105.1	32.8	38,752.6	20.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5,177.4	12.9	37,733.8	19.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314.7	13.4	32,983.7	17.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34.6	0.2	15,231.1	8.0
拆出資金	140.0	0.1	—	—
其他資產 <sup>(2)</sup>	7,569.2	3.8	6,483.7	3.4
<b>資產總計</b>	<b>195,661.4</b>	<b>100.0%</b>	191,471.3	100.0%

附註：

- (1) 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投資。
- (2)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商譽、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應收利息、遞延稅項資產、抵債資產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 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74,281.3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19.5%。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佔本集團總資產的36.8%，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3個百分點。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貸款	55,984.2	75.4%	45,304.5	73.0%
零售貸款	18,268.1	24.6	16,786.3	27.0
票據貼現	29.0	0.0	10.0	0.0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b>74,281.3</b>	<b>100.0%</b>	62,100.8	100.0%

客戶貸款及墊款是總資產的最大組成部分。本集團提供各類貸款產品，絕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別佔總資產的36.8%及31.5%。

本集團公司貸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304.5百萬元增加23.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5,98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公司貸款的市場需求增加；及(ii)本行設立新分支行。

本集團零售貸款主要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和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本集團零售貸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86.3百萬元增加8.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8,26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致力於為中小企業(包括個體工商戶)提供信貸支持；(ii)拓展分銷網絡；及(iii)本集團對貸款結構進行調整，加大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等長期貸款所佔比重。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抵押貸款、質押貸款及保證貸款合計分別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97.1%及97.7%。若貸款以超過一種擔保方式擔保，則按主要擔保方式做劃分。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抵押貸款	32,119.4	43.2%	28,475.1	45.9%
質押貸款	11,252.6	15.2	10,269.6	16.5
保證貸款	28,750.1	38.7	21,932.2	35.3
信用貸款	2,159.2	2.9	1,423.9	2.3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b>74,281.3</b>	<b>100.0%</b>	62,100.8	100.0%

抵押貸款及質押貸款是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最大組成部分，抵押貸款及質押貸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62.4%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58.4%。

本集團發放保證貸款時採用更嚴格的信用評估標準。公司貸款一般只接受上市公司或擔保公司提供的保證。本行及各子銀行基於規模、資信及抗風險能力等因素綜合考量可接受的擔保公司保證。保證貸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35.3%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38.7%。

本行及各子銀行基於內部信貸風險評級系統向信用評級相對較高的客戶提供信用貸款。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信用貸款分別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3%及2.9%。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於期初	1,814.4	1,404.3
本期／年計提	407.8	446.7
本期／年轉回	(0.3)	(67.7)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12.0)	(16.2)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7.7	43.9
併購子公司	43.3	3.4
<b>截至6月30日／12月31日</b>	<b>2,260.9</b>	<b>1,814.4</b>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14.4百萬元增加24.6%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26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規模的增加導致計提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的增加。

### (B)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64,105.1百萬元及人民幣38,752.6百萬元，分別佔其總資產的32.8%及20.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證券公司發行的收益憑證及股權投資。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b>債券投資</b>				
可供出售債券	12,527.2	19.5%	4,735.3	12.3%
持有至到期債券	7,731.8	12.1	2,184.6	5.6
交易性債券	323.7	0.5	287.6	0.7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	—
<b>小計</b>	<b>20,582.7</b>	<b>32.1%</b>	7,207.5	18.6%
<b>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b>				
資產管理計劃	30,663.4	47.8%	22,757.7	58.7%
信託計劃	10,099.3	15.8	2,896.5	7.5
<b>小計</b>	<b>40,762.7</b>	<b>63.6%</b>	25,654.2	66.2%
<b>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 理財產品</b>				
	1,737.0	2.7%	4,695.8	12.1%
<b>小計</b>	<b>1,737.0</b>	<b>2.7%</b>	4,695.8	12.1%
<b>股權投資</b>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1,022.7	1.6%	1,195.1	3.1%
<b>小計</b>	<b>1,022.7</b>	<b>1.6%</b>	1,195.1	3.1%
<b>合計投資證券及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b>	<b>64,105.1</b>	<b>100.0%</b>	38,752.6	100.0%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752.6百萬元增加65.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4,105.1百萬元。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淨資產增長主要是由於可供投資資金增加。

### (ii) 負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79,797.1百萬元及人民幣177,748.2百萬元。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為(i)客戶存款；(ii)已發行債券；(ii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iv)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負債總額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存款	130,503.1	72.6%	127,408.7	71.7%
已發行債券	27,626.7	15.4	23,395.9	1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9,253.8	5.1	14,595.0	8.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380.6	4.1	7,245.7	4.1
向中央銀行借款	242.4	0.1	1,822.8	1.0
拆入資金	2,127.5	1.2	442.5	0.2
其他負債 <sup>(1)</sup>	2,663.0	1.5	2,837.6	1.6
<b>負債總額</b>	<b>179,797.1</b>	<b>100.0%</b>	177,748.2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應付稅項。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 客戶存款

本集團向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活期與定期存款產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及客戶類別劃分的客戶存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b>公司存款</b>				
活期	25,662.0	19.7%	35,848.7	28.2%
定期	25,255.7	19.4	22,708.3	17.8
<b>小計</b>	<b>50,917.7</b>	<b>39.0</b>	58,557.0	46.0
<b>零售存款</b>				
活期	20,083.2	15.4	18,943.9	14.9
定期	55,706.0	42.7	46,259.9	36.3
<b>小計</b>	<b>75,789.2</b>	<b>58.1</b>	65,203.8	51.2
<b>其他<sup>(1)</sup></b>	<b>3,796.2</b>	<b>2.9</b>	3,647.9	2.8
<b>客戶存款總額</b>	<b>130,503.1</b>	<b>100.0%</b>	127,408.7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保證金存款及財政性存款。

客戶存款總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408.7百萬元增加2.4%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30,50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將新收購的村鎮銀行合併入賬；(ii)營業網點擴張；及(iii)增加存款營銷力度。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B) 已發行債券

2012年12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700.0百萬元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為期10年，年利率為7.00%，本行可選擇於2017年12月31日按面額贖回該債券。

2015年4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800.0百萬元的二級資本債，為期10年，年利率為6.30%，本行可選擇於2020年4月13日按面額贖回該債券。本行於2016年10月發行面值人民幣900.0百萬元的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利率為4.20%。

本行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發行數筆面值總額人民幣37,140.0百萬元的零息同業存單，為期一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2.9%至4.1%。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發行19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2,54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六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4.55%至4.65%。

### (iii) 股東權益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股東權益的變動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股本	3,984.8	25.1%	3,294.8	24.0%
資本公積	5,305.9	33.5	3,347.0	24.4
投資重估儲備	(215.3)	(1.4)	17.9	0.1
盈餘公積	510.3	3.2	510.3	3.7
一般準備	1,353.6	8.5	1,351.9	9.9
未分配利潤	1,104.2	7.0	1,608.5	11.7
非控股權益	3,820.8	24.1	3,592.7	26.2
<b>總權益</b>	<b>15,864.3</b>	<b>100.0%</b>	13,723.1	100.0%



### (c) 資產質量分析

#### (i)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明細

本集團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可疑及損失類客戶貸款及墊款。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不良貸款為人民幣1,184.7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貸款分類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正常	71,327.4	96.0%	59,201.1	95.3%
關注	1,769.2	2.4	2,021.3	3.3
次級	366.9	0.5	213.2	0.3
可疑	805.8	1.1	663.5	1.1
損失	12.0	0.0	1.7	0.0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b>74,281.3</b>	<b>100.0%</b>	62,100.8	100.0%
<b>不良貸款及不良貸款率<sup>(1)</sup></b>	<b>1,184.7</b>	<b>1.59%</b>	878.4	1.41%

附註：

(1) 按不良貸款除以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59%及1.41%。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不良貸款率較2016年12月31日略有上升，主要是由於受宏觀經濟金融形勢、結構調整等因素影響，個別行業的部分客戶經營出現困難，致使本集團不良貸款率略有上升。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ii) 貸款集中度

#### (A) 按行業及不良貸款結構劃分的集中度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明細。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額	不良 貸款率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額	不良 貸款率
<b>公司貸款</b>								
批發及零售業	14,402.1	19.4%	164.7	1.14%	10,204.6	16.4%	107.3	1.05%
製造業	10,199.8	13.7	236.8	2.32	8,430.7	13.6	191.4	2.27
建築業	6,343.5	8.5	76.2	1.20	5,408.8	8.7	15.7	0.29
房地產業	5,451.9	7.3	125.0	2.29	4,743.5	7.6	125.0	2.64
農、林、牧、漁業	4,527.5	6.1	141.6	3.13	3,820.9	6.2	50.2	1.3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182.6	4.3	—	0.00	2,852.0	4.6	—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服務業	2,587.7	3.5	4.7	0.18	2,231.7	3.6	4.7	0.21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2,804.3	3.8	4.6	0.16	1,951.7	3.1	4.6	0.24
教育	1,371.3	1.8	—	0.00	1,069.7	1.7	—	—
住宿和餐飲業	1,066.0	1.4	—	0.00	920.4	1.5	—	—
居民和其他服務業	691.7	0.9	4.5	0.65	776.8	1.3	3.0	0.39
衛生、社會工作	759.9	1.0	—	0.00	660.5	1.1	—	—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681.3	0.9	—	0.00	638.6	1.0	—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43.3	0.5	—	0.00	326.1	0.5	4.4	1.35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232.5	0.3	—	0.00	297.5	0.5	—	—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363.0	0.5	—	0.00	294.1	0.5	—	—
採礦業	413.5	0.6	16.4	3.97	254.4	0.4	20.4	8.01
金融業	239.0	0.3	—	0.00	244.5	0.4	—	—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323.3	0.4	—	0.00	178.0	0.3	—	—
<b>零售貸款</b>	<b>18,268.1</b>	<b>24.6</b>	<b>410.2</b>	<b>2.25</b>	<b>16,786.3</b>	<b>27.0</b>	<b>351.7</b>	<b>2.10</b>
<b>票據貼現</b>	<b>29.0</b>	<b>0.0</b>	<b>—</b>	<b>0.00</b>	<b>10.0</b>	<b>0.0</b>	<b>—</b>	<b>—</b>
<b>總額</b>	<b>74,281.3</b>	<b>100.0%</b>	<b>1,184.7</b>	<b>1.59%</b>	<b>62,100.8</b>	<b>100.0%</b>	<b>878.4</b>	<b>1.41%</b>

附註：行業不良貸款率由該行業的不良貸款餘額除以該行業獲授的貸款餘額計算得出。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向批發及零售業、製造業、建築業、房地產業、農、林、牧、漁業及租賃和商務服務業借款人發放的貸款為本集團公司貸款組合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向這些行業發放的貸款分別佔公司貸款總額的78.8%及78.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於採礦業3.97%、農、林、牧、漁業3.13%、製造業2.32%、房地產業2.29%。

### (B) 借款人集中度

#### 集中度指標

主要監管指標	監管標準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單一最大客戶的貸款集中比率(%)	≤10	5.06%	4.19%
十大客戶的貸款集中比率(%)	≤50	36.20%	33.00%

附註：以上數據乃根據中國銀監會公佈的公式計算得出。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十大單一借款人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6月30日按合併或組合基準編製的向十大單一借款人(集團借款人除外)的貸款餘額均為正常貸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金額	佔貸款 總額百分比	佔監管 資本百分比
客戶	涉及行業			
借款人A	農、林、牧、漁業	840.0	1.13%	5.06%
借款人B	批發和零售業	665.0	0.90	4.01
借款人C	製造業	655.0	0.88	3.95
借款人D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623.0	0.84	3.76
借款人E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 和供應業	610.0	0.82	3.68
借款人F	製造業	605.2	0.81	3.65
借款人G	教育	551.2	0.74	3.32
借款人H	製造業	510.0	0.69	3.07
借款人I	房地產業	474.9	0.64	2.86
借款人J	房地產業	471.0	0.63	2.84
<b>總計</b>		<b>6,005.3</b>	<b>8.08%</b>	<b>36.20%</b>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C) 按產品劃分的不良貸款結構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
<b>公司貸款</b>						
小型及微型企業 <sup>(1)</sup>	34,566.4	502.6	1.45%	28,976.2	407.7	1.41%
中型企業 <sup>(1)</sup>	17,436.8	211.5	1.21	12,504.9	116.5	0.93
大型企業 <sup>(1)</sup>	3,714.0	60.4	1.63	3,367.6	2.5	0.08
其他 <sup>(2)</sup>	267.0	—	—	455.8	—	—
<b>小計</b>	<b>55,984.2</b>	<b>774.5</b>	<b>1.38%</b>	<b>45,304.5</b>	<b>526.7</b>	<b>1.16%</b>
<b>零售貸款</b>						
個人經營貸款	12,439.5	373.6	3.00%	11,748.4	323.6	2.75%
個人消費貸款	3,394.4	33.8	1.00	2,884.4	26.1	0.91
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	2,434.2	2.8	0.12	2,153.5	2.0	0.09
<b>小計</b>	<b>18,268.1</b>	<b>410.2</b>	<b>2.25%</b>	<b>16,786.3</b>	<b>351.7</b>	<b>2.10%</b>
<b>票據貼現</b>	<b>29.0</b>	<b>—</b>	<b>—</b>	<b>10.0</b>	<b>—</b>	<b>—</b>
<b>合計</b>	<b>74,281.3</b>	<b>1,184.7</b>	<b>1.59%</b>	<b>62,100.8</b>	<b>878.4</b>	<b>1.41%</b>

附註：

- (1) 大型、中型、小型及微型企業乃根據《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劃分。  
 (2) 主要包括政府部門和事業單位。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16%上升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1.38%，主要由於受宏觀經濟金融形勢的影響，部分企業經營出現困難。

零售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2.10%上升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2.25%，主要是由於個人經營貸款的部分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

### (D) 貸款賬齡時間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貸款賬齡時間表。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逾期貸款	<b>71,926.3</b>	<b>96.8%</b>	59,848.7	96.4%
超逾下列期限的貸款：				
1至90天	<b>450.8</b>	<b>0.6</b>	846.1	1.4
91天至1年	<b>648.8</b>	<b>0.9</b>	464.6	0.7
1至3年	<b>867.9</b>	<b>1.2</b>	600.3	1.0
3年以上	<b>387.5</b>	<b>0.5</b>	341.1	0.5
小計	<b>2,355.0</b>	<b>3.2%</b>	2,252.1	3.6%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b>74,281.3</b>	<b>100.0%</b>	62,100.8	100.0%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d) 分部資料

#### (i) 地區分部資料概要

按地區分部呈列數據時，營業收入按產生收入的相關銀行註冊地分配。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各地區分部應佔的營業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吉林省	2,630.4	91.7%	2,438.0	92.0%
其他地區 <sup>(1)</sup>	237.9	8.3	212.8	8.0
<b>營業收入總額</b>	<b>2,868.3</b>	<b>100.0%</b>	2,650.8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黑龍江、廣東、河北、山東、安徽、湖北、海南、天津和陝西等省和直轄市。

來自吉林省的營業收入佔營業收入總額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2.0%減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1.7%，與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 (ii) 業務分部概要

本集團主要經營三大業務：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資金業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1,248.5	43.5%	941.7	35.5%
零售銀行業務	645.5	22.5	879.7	33.2
資金業務	853.8	29.8	714.0	26.9
其他 <sup>(1)</sup>	120.5	4.2	115.4	4.4
<b>總額</b>	<b>2,868.3</b>	<b>100.0%</b>	2,650.8	100.0%

附註：

(1) 主要指無法直接合理歸於或分配至任一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e)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經營租賃承諾及資本承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合約金額。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b>信貸承諾：</b>		
銀行承兌匯票 <sup>(1)</sup>	2,372.7	2,031.4
信用證 <sup>(2)</sup>	83.1	167.1
保函 <sup>(2)</sup>	1,349.0	785.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68.0	—
<b>小計</b>	<b>3,872.8</b>	2,983.5
<b>經營租賃承諾</b>	<b>997.4</b>	870.0
<b>資本承諾</b>	<b>53.4</b>	58.9
<b>總計</b>	<b>4,923.6</b>	3,912.4

附註：

- (1) 銀行承兌匯票指本集團對客戶所簽發銀行匯票的兌付承諾。
- (2) 本集團向第三方發出信用證及擔保，保證本集團的客戶履行合約責任。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12.4百萬元增加25.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923.6百萬元。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客戶群擴大及客戶需求增長導致信用證及保函業務增長。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業務審視

#### (a) 公司銀行業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票據貼現、存款與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本集團的公司客戶主要包括國有企業、私營企業、外商投資企業、政府機構、金融機構、事業單位及非盈利性機構。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約2,238名公司貸款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5,984.2百萬元。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佔總營業收入的43.5%及35.5%。

本集團致力於與公司客戶(尤其是增長潛力巨大的中小企業客戶)共同成長，注重發展長期客戶關係。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2,217名中小企業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2,003.2百萬元。2015年，本行被中國銀監會評為「全國銀行業金融機構小微企業金融服務先進單位」。本集團亦與證券公司、基金公司、信託公司、保險公司、私募基金和融資租賃公司等金融機構合作，為公司客戶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對外淨利息(支出)／收入 <sup>(1)</sup>	1,123.7	646.9	73.7%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收入 <sup>(2)</sup>	61.2	240.6	(74.6)
淨利息收入	1,184.9	887.5	33.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3.6	54.2	17.3
<b>營業收入</b>	<b>1,248.5</b>	941.7	32.6
營業支出	(651.8)	(471.8)	38.2
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348.1)	(171.4)	103.1
<b>稅前利潤</b>	<b>248.6</b>	298.5	(16.7)%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註：

-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和支出。
- (2) 指分部間的支出及轉讓定價。

### (i) 公司貸款

本集團為公司客戶提供貸款，以滿足其營運、機械及設備採購與基建房地產開發資金需求。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5,984.2百萬元及人民幣45,304.5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75.4%及73.0%。

### (ii) 票據貼現

本集團以折扣價向公司客戶購買銀行及商業承兌匯票，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該等貼現票據的剩餘期限一般不超過六個月。本集團可將該等票據再貼現予中國人民銀行或轉貼現予其他金融機構。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票據貼現餘額為人民幣29.0百萬元，均為銀行承兌匯票。

### (iii) 公司存款

本集團接受公司客戶的人民幣及主要外幣(例如美元和歐元)定期及活期存款。公司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三個月至三年之間。本集團公司存款客戶包括國有企業、財政及政府部門和機構、私營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及非盈利性機構。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0,917.7百萬元及人民幣58,557.0百萬元，分別佔客戶存款總額的39.0%及46.0%。

### (iv) 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各類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銀團貸款服務、結算與清算服務、委託貸款、代理服務和理財服務。

### **(A) 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主要包括為公司客戶設計融資解決方案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6.1百萬元及人民幣132.1百萬元。

### **(B) 銀團貸款服務**

本集團作為牽頭經辦人、代理行及放款行向公司客戶提供銀團貸款服務，以滿足其數額較大的融資需求。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銀團貸款服務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8.8百萬元及人民幣31.0百萬元。

### **(C) 結算與清算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結算服務，包括資金匯劃、匯票、支票及其他流通票據結算。

### **(D) 委託貸款**

本集團根據公司客戶釐定的貸款用途、本金及利率代其向指定的借款人發放委託貸款，並監督貸款的使用和協助收回貸款。本集團根據委託貸款本金收取代理費。委託貸款的違約風險由本集團的公司客戶承擔。

### **(E) 代理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包括企業及事業單位)提供代理收費服務。本集團相信這有利於維持與客戶的緊密關係並增強品牌知名度。

### **(F) 理財服務**

本行為公司客戶提供滿足其不同風險和收益偏好的理財產品，包括保本型理財產品和非保本型理財產品。該等理財產品主要投資於債券、同業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投資組合。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本行公司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192.2百萬元及人民幣16,423.5百萬元。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b) 零售銀行業務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各類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存款、借記卡與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82,741名零售貸款客戶，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8,268.1百萬元。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售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45.5百萬元及人民幣879.7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2.5%及33.2%。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 <sup>(1)</sup>	<b>(301.1)</b>	(6.7)	4,394.0%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收入	<b>933.2</b>	860.2	8.5
淨利息收入	<b>632.1</b>	853.5	(25.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b>13.4</b>	26.2	(48.9)
<b>營業收入</b>	<b>645.5</b>	879.7	(26.6)
營業支出	<b>(334.2)</b>	(422.1)	(20.8)
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b>(59.3)</b>	(82.0)	(27.7)
<b>稅前利潤</b>	<b>252.0</b>	375.6	(32.9)%

附註：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和支出。

### (i) 零售貸款

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對外淨利息收入2017年6月30日較2016年6月30日下降幅度較大，但分部間利息淨收入較上年同期有所增長，下降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針對市場變化將資金在分部之間調配使用以及淨利差下降等因素的影響。

零售貸款主要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和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8,268.1百萬元及人民幣16,786.3百萬元，分別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4.6%及27.0%。

### (ii) 零售存款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以人民幣及外幣計價的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產品。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零售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三個月至五年之間，以外幣(主要包括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零售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一個月至兩年之間。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零售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5,789.2百萬元及人民幣65,203.8百萬元，分別佔客戶存款總額的58.1%及51.2%。

### (iii) 銀行卡服務

#### (A) 借記卡

本集團向在本集團開立存款賬戶的零售客戶發行以人民幣計值的借記卡。客戶可通過借記卡享受現金存取、轉賬、支付結算及繳費等多種金融服務。本集團按客戶日均金融資產結餘將借記卡分為白金卡、金卡及普通卡。本集團亦發行具備附加功能的特色借記卡，例如面向細分市場的主題卡和提供優惠增值服務的聯名卡。本行與長春市總工會合作，推出工會會員服務卡，向持卡人提供會員管理、補貼保障、生活優惠等全方位金融服務。此外，本集團與境內知名的第三方支付公司合作開展互聯網支付，提升了持卡人的用戶體驗。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發行約286.8萬張借記卡。

#### (B) 信用卡

本行於2015年9月獲准發行銀聯人民幣信用卡，目前已正式對外發卡。

### (iv) 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理財服務、私人銀行服務及轉賬及匯款服務。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 理財服務

本行根據零售客戶的風險和收益偏好提供多種理財產品，主要包括保本型理財產品和非保本型理財產品。本行亦銷售保險產品，並於2016年2月取得銷售基金產品的資格。本行主要將理財產品募集的資金投資於債券、同業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向零售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350.4百萬元及人民幣12,688.4百萬元。

### (B) 私人銀行服務

本行私人銀行部為個人客戶提供一站式定制化金融服務，該等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財富規劃與定制理財產品。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向私人銀行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520.9百萬元及人民幣3,886.8百萬元。本行亦向私人銀行客戶提供各種增值服務，主要包括優先銀行服務、一對一諮詢服務、銀行手續費優惠及與第三方合作提供健康顧問服務等。

### (C)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亦為零售客戶提供轉賬及匯款、收款以及銀行匯票等其他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 (c) 資金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及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金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53.8百萬元及人民幣714.0百萬元，分別佔總營業收入的29.8%及26.9%。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資金業務的財務表現。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註明者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7年	2016年	變化 百分比 (%)
對外淨利息(支出)／收入 <sup>(1)</sup>	1,365.7	1,422.2	(4.0)%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 <sup>(2)</sup>	(994.4)	(1,100.8)	(9.7)
淨利息收入	371.3	321.4	15.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57.2	180.3	42.7
其他營業淨收入 <sup>(3)</sup>	225.3	212.3	6.1
<b>營業收入</b>	<b>853.8</b>	714.0	19.6
營業支出	(168.5)	(174.3)	(3.3)
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144.5)	8.3	(1,841.0)
<b>稅前利潤</b>	<b>540.8</b>	548.0	(1.3)%

附註：

-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
- (2) 指分部間的支出及轉讓定價。
- (3) 主要包括交易損益淨額及投資性金融資產收益／(支出)淨額。

### (i) 貨幣市場交易

貨幣市場交易是管理流動性的一個重要手段。本集團亦通過貨幣市場交易賺取利息收入。貨幣市場交易主要包括(i)與其他境內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同業存款；(ii)同業拆借；及(iii)同業正回購和逆回購交易。

本行於2016年進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評選的全國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100強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評選的全國銀行間人民幣外匯市場100強。2017年，本行被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評選為「2016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活躍交易商」。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 同業存款

本集團接受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向其他金融機構存入資金以調整其資產負債結構。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在本集團存款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7,380.6百萬元及人民幣7,245.7百萬元；本集團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25,177.4百萬元及人民幣37,733.8百萬元。

### (B) 同業拆借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140.0百萬元及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放本集團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2,127.5百萬元及人民幣442.5百萬元。

### (C) 同業正回購和逆回購交易

本集團正回購及逆回購交易所涉證券主要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國債及政策性金融債券。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34.6百萬元及人民幣15,231.1百萬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9,253.8百萬元及人民幣14,595.0百萬元。

## (ii)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

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主要由債券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組成。

本行在多策並舉降低回購融資成本的同時，精選配置若干期限和收益率較為合適的債券資產，提高資產利潤率。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 本集團按持有目的劃分的證券投資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持有至到期投資	7,731.8	12.1%	2,184.6	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697.2	26.0	12,002.7	3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807.3	27.8	13,797.5	35.6
應收款項類投資	21,868.8	34.1	10,767.8	27.8
<b>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b>	<b>64,105.1</b>	<b>100.0%</b>	<b>38,752.6</b>	<b>100.0%</b>

持有至到期投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84.6百萬元增加253.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7,731.8百萬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002.7百萬元增加39.1%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6,697.2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797.5百萬元增加29.1%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7,807.3百萬元。應收款項類投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67.8百萬元增加103.1%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1,868.8百萬元。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B) 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到期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剩餘期限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即刻到期	1.1	0.0%	4.0	0.0%
3個月內到期	10,614.6	16.6	9,284.4	23.9
3至12個月內到期	22,982.3	35.9	14,956.0	38.6
1至5年內到期	18,878.0	29.4	10,415.2	26.9
5年後到期	10,606.4	16.5	2,897.9	7.5
不定期	1,022.7	1.6	1,195.1	3.1
<b>總計</b>	<b>64,105.1</b>	<b>100.0%</b>	<b>38,752.6</b>	<b>100.0%</b>

本行剩餘期限介乎3至12個月內到期的證券投資佔比最大。

### (C) 持有政府債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所持政府債券面值餘額為人民幣9,484.7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面值最高的十大政府債券。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債券名稱

(除另有註明者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16付息國債10	2,000.0	2.90	2026年5月5日
16付息國債17	1,470.0	2.74	2026年8月4日
16付息國債23	1,140.0	2.70	2026年11月3日
15付息國債19	440.0	3.14	2020年9月8日
15付息國債16	360.0	3.51	2025年7月16日
15付息國債26	330.0	3.05	2022年10月22日
16吉林債02	320.0	2.98	2021年6月21日
16付息國債14	250.0	2.98	2023年6月16日
15付息國債23	240.0	2.99	2025年10月15日
15吉林債04	220.0	3.58	2025年6月12日

### (D) 持有金融債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金融債券(主要為政策性銀行、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金融債券)面值餘額為人民幣9,894.3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面值最高的十大金融債券。

### 債券名稱

(除另有註明者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16農發05	500.0	3.33	2026年1月6日
15國開07	500.0	4.18	2018年4月3日
16國開13	450.0	3.05	2026年8月25日
16國開05	420.0	3.80	2036年1月25日
15農發09	400.0	3.99	2018年4月22日
15國開09	350.0	4.25	2022年4月13日
15進出14	310.0	3.87	2025年9月14日
15農發05	310.0	3.97	2025年2月27日
16國開07	300.0	3.24	2023年2月25日
16進出03	200.0	3.33	2026年2月22日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iii) 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

為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本行管理向公司及零售客戶發行理財產品所得資金。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063.5百萬元及人民幣29,111.9百萬元。

### (d) 分銷網絡

#### (i) 實體網點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423個營業網點，其中129個營業網點(含長春、松原及通化等3家分行)由本行經營，其餘營業網點由本集團子銀行以自身名義經營。

本集團營業網點的工作重心正逐漸由開展傳統銀行業務向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務轉變。本行在全國農商銀行和吉林省金融機構中率先提供智能機器人大堂經理及3-D打印，亦是吉林省農信系統中率先提供24小時自動保管箱和遠程視頻自助貸款申請機等服務的金融機構。

#### (ii) 電子銀行業務

##### (A) 自助銀行

本集團通過自助服務設備以較低運營成本為客戶提供便利的銀行服務。自助服務設備分佈於營業網點、自助服務區、商業設施、醫院、學校等公共場所。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76個自助營業網點、337個自助服務區及1,294台自助服務設備。

##### (B) 電話及短信銀行

本集團通過自助語音、人工客戶服務和短信等方式為客戶提供全天候的賬戶管理、動態提醒、轉賬匯款和諮詢等服務。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短信銀行客戶1,118,710名。

### (C) 網上銀行

本集團通過互聯網為客戶提供賬戶管理、轉賬匯款、跨行收款、網上貸款申請及網上支付等服務。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網上銀行客戶295,214名。

### (D) 手機銀行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手機銀行服務，主要包括賬戶查詢與管理、轉賬匯款、繳費等服務。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手機銀行客戶506,619名。

### (E) 微信銀行

本集團客戶可通過微信獲取本集團的產品、服務及促銷信息，並管理賬戶、查詢本集團營業網點位置及預約櫃檯服務。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微信銀行客戶134,956名。

### (F) 遠程視頻銀行

本集團通過遠程視頻方式為零售客戶提供客戶自助+客服輔助的遠程互動服務。

## (e) 有關子公司的資料

### (i) 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作為主要發起人向中國銀監會申請發起設立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九銀」)。吉林九銀註冊地為吉林省長春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本行出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擁有吉林九銀60%股權。吉林九銀於2017年2月20日向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工商登記並領取營業執照後，正式開業。

### (ii) 農商銀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已控制並合併由本行所收購農村信用合作社及農村合作銀行重組而成的五家農商銀行。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農商銀行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10.6百萬元及人民幣633.5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4.8%及23.9%。

本集團的農商銀行向其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商業及消費貸款、票據貼現、客戶存款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如結算服務、匯款服務和銀行卡服務等。部分農商銀行亦從事貨幣市場交易及債券投資。

### (iii) 村鎮銀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在吉林省、黑龍江、河北、天津、山東、安徽、湖北、陝西、廣東及海南等地控制並合併合共33家村鎮銀行。

截至2017年6月30日，該等村鎮銀行的總資產、總存款及總貸款分別為人民幣37,761.9百萬元、人民幣30,032.2百萬元及人民幣17,529.8百萬元。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村鎮銀行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87.2百萬元及人民幣564.6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4.0%及21.3%。

本行的村鎮銀行向當地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商業及消費貸款、票據貼現、客戶存款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如結算服務、匯款服務及銀行卡服務。部分村鎮銀行亦從事貨幣市場交易及債券投資。

2010年，本行設立村鎮銀行管理部，協助村鎮銀行制定策略發展規劃，提供研究、技術與人力資源支持，以及監督其風險管理狀況。此外，本集團與其他中國的銀行亦設立村鎮銀行戰略發展聯盟（總部位於天津市），以促進全國村鎮銀行間的信息交流和資源共享。本行亦於吉林省、河北、湖北及廣東設立四個服務中心，支持本行村鎮銀行的運營。

### (f) 信息技術系統運行和安全

2017年上半年，本行信息科技工作進一步提升，對各項業務的創新發展提供了全面有效的支撐和保障。

#### (i) 持續強化科技治理

通過持續深化改革、完善制度等手段，穩步推進科技治理工作。積極開展信息系統安全、重要基礎設施、網絡安全、互聯網信息安全等自查工作；開展制度後評價，持續完善信息科技管控體系。

#### (ii) 切實保障信息安全

落實信息安全保障工作，按照信息系統安全等級保護測評要求，形成了網絡安全改造方案；實施堡壘機管理，對網絡設備、服務器、安全設備和數據庫等操作進行集中賬號管理、細粒度的權限管理和訪問審計；不斷完善應急預案；積極開展雙機切換演練和網絡應急切換演練，不斷提升應急響應水平。

#### (iii) 穩固夯實基礎設施

積極開展機房擴容、數據庫系統硬件改造，提升系統性能，提高基礎設施的穩定性；實施虛擬化系統建設，提高現有服務器資源的系統可用性、提高資源利用率和運維管理效率；實施數據備份項目建設，降低數據丟失風險。

#### (iv) 加快推動系統建設

積極推動社區金融、消費金融、客戶關係管理等項目的開發與建設，不斷提升客戶服務能力及精細化管理水平。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5 風險管理

#### (a) 本行的風險管理

本行面對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行亦面對信息科技風險、法律合規風險以及聲譽風險等其他風險。

本行已建立了全面的風險管理制度和全面的風險管理範圍，並培養了全員的風險管理文化。本行的風險管理體系採用創新的風險管理方法及全額的風險計量以實現業務的創新與可持續發展。

#### (i)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或其信用評級變動導致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主要與公司貸款業務、零售貸款業務及資金業務相關聯的信用風險。

本行行長、風險管理委員會、分支機構負責人、授信審批委員會和小組、風險管理部、業務部、營銷部、稽核審計部共同構成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

本行根據國家、地區經濟發展規劃及金融市況和宏觀調控要求，結合本行的資產負債結構情況、存貸款增長趨勢，擬訂年度信貸投向和信貸投量計劃和授信政策。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使用如下工作機制管理信用風險：

- 客戶准入機制 — 根據本行市場定位確定目標客戶，並根據本行授信政策准入授信客戶。
- 信貸退出機制 — 本行依據客戶、行業及市況，對存量授信定期進行風險重估。倘借款人拖欠支付利息，本行會重估短期貸款的信貸評級。本行每年重估一次中期及長期貸款的信貸評級，亦採取措施管控潛在信用風險，包括增加貸後檢查次數、要求提供額外抵押品或擔保及終止發放新貸款。本行根據借款人狀況的不利變動的嚴重程度釐定是否執行信貸退出，例如借款人的(1)財務狀況；(2)主要股東；(3)主要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4)客戶質素；(5)還款能力；及(6)業務環境。
- 風險預警機制 — 本行持續監測本行存量信貸及整體信貸質量，並通過信貸系統貸後管理模塊對風險預警信號進行標準化管理，及時提出相應的處置建議。
- 不良資產處置機制 — 本行建立了不良資產處置的責任認定機制。

本行已制定公司及零售貸款發放管理體系。根據該體系，本行已採取措施完善信用風險管理，包括風險識別及監測政策和細分本行信用調查、審批及執行部門的責任。本行亦設定部門授權限額及監督貸款款項的用途。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ii)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指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因素導致的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損失的風險。本行主要面臨有關銀行業務組合及交易業務組合的市場風險。本行銀行業務組合有關的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本行交易業務組合的主要市場風險為交易頭寸市值的波動，其受利率、匯率等可觀察市場變量的變動所影響。本行的市場風險管理主要目標是根據風險承受力確保潛在市場虧損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同時致力實現經風險調整回報最大化。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涵蓋前、中及後台。本行董事會最終對本行市場風險管理負責。本行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市場風險管理戰略及政策。本行的業務經營部門通過日常業務經營實施市場風險管理措施。

市場風險管理包括識別、衡量及監控市場風險。本行已制定了市場風險管理基本制度，即《市場風險管理暫行辦法》。本行基於本身承受市場風險的能力、業務戰略和具體產品的市況設定產品的授權限額及內部審批程序。本行設定不同的敞口限額並採用不同的量化措施，管理銀行賬戶及交易賬戶引致的市場風險。本行通過不同崗位之間的制衡、控制授信限額及減少風險敞口控制市場風險。

### (A)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指利率變動的不確定性造成損失的風險。本行面對利率風險是由於易受利率影響的資產與負債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的錯配。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錯配可導致利息淨收入及經濟價值受到現行利率變動的影響而變動。本行在開展日常借貸、吸收存款及資金業務時均產生利率風險。本行通過調整資產與負債組合管理銀行賬戶的利率風險。本行通過重設各類產品的利率、開發新產品及推進資產證券化等方式調整資產負債組合。本行目前正在研究使用壓力測試、情景分析、重新定價缺口分析、久期缺口分析、利率敏感度分析以衡量潛在利率變動敞口。

### (B) 匯率風險管理

本行面對匯率風險是由於資產與負債的幣種和外匯交易的期限結構的錯配。本行通過對資金來源與用途逐一匹配的方式，管理匯率風險。本行通過風險敞口限額管理及資產與負債的幣種結構管理，力求將匯率變動所產生的影響降至最低。此外，本行減少高匯率風險的交易，實時監控外匯頭寸，對重大交易及時進行平倉，每日對資產負債表非貨幣性項目進行重估，以防範匯率風險。

### (iii)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由不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不健全的內部控制程序、僱員及信息技術系統性能或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風險事件包括內外部欺詐、與客戶、產品及營運相關的風險和信息技術系統出錯或故障的風險。

本行董事會最終負責操作風險管理，審議操作風險政策。本行高級管理層負責協調全行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本行法律合規部是操作風險管理的主要牽頭部門，負責日常監測、識別、評估和控制操作風險，並向高級管理層匯報，風險管理部門、各業務部門和各分支機構是本行操作風險組織體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本行通過匯報機制、制衡機制、監督機制對操作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iv)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及時清算頭寸或無法獲得充足資金以償還債務的風險，主要受外部因素影響，如國內外金融形勢、宏觀經濟政策、金融市場變化、銀行業競爭能力等，亦受內部因素影響，如資產負債業務餘額與期限結構、存款穩定程度、融資能力等。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識別、計量、監控及控制本行流動性風險，亦致力實現資金業務安全性、流動性及效益性的協調統一，推動本行持續、健康、穩定運行。

本行建立有效的流動性管理與決策制度。本行董事會最終負責流動性風險管理，審核批准流動性風險承受度、策略、政策及程序，定期獲得關於本行的流動性風險的重大變化和潛在轉變的流動性風險報告。

本行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程序及限額，對流動性風險實施日常監察和管理，制定並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及《流動性風險應急預案》等有關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內部控制制度。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擬定年度內流動性管理目標，確立流動性管理組合計劃，按季度監測並調整，保證資產負債結構的合理。

本行不斷拓寬資本補充渠道，保持資本淨額與風險資產的合理匹配。本行建立了多元化資本補充機制，通過發行二級資本債券及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等方式增加資本，調整和改善本行資本結構。此外，本行致力於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保持資本淨額與風險資產增長的合理匹配。

### (v)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因本行經營、管理、其他活動及外部事件引致負面報道的風險。本行的聲譽風險管理旨在識別、監測、管理和盡量減少聲譽風險，建立積極的企業形象及維持可持續發展。本行通過公開宣傳業務成就、服務質量及社會責任，積極提升自身的企業形象及品牌知名度。

本行董事會承擔聲譽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聲譽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本行高級管理層負責本行整體聲譽風險管理工作。辦公室負責聲譽風險管理的日常管理工作。

### (vi) 法律合規風險管理

法律合規風險指未遵守法律法規而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巨額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害的風險。本行法律合規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建立健全合規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優先將法律合規風險管理納入企業文化建設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自上而下形成完善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

### (vii)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運用信息技術的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局限性和管理漏洞等產生的操作、聲譽和法律等風險。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有效的機制，實現對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促進本行安全和穩健的運行，同時以先進的信息技術推動本行的業務創新。

本行設立信息科技委員會對信息科技工作進行監督和指導，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納入全行風險管理體系範圍，科技信息部負責具體風險管理政策、規劃、方案的實施。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viii) 反洗錢管理

本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法規建立了全面的反洗錢制度及程序。

### (ix) 內部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的目標是保證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內部規則、政策和經營方針的有效執行，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是否全面、謹慎、有效和提高營運及管理能力。本行採納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組織框架，由董事會下的審計委員會及稽核審計部組成。審計委員會監督及監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活動，包括業務決策、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其他活動，亦對所有即將離職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計並視情況要求彼等給予補償。

稽核審計部負責本行內部審計，配備專職審計人員，獨立履行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職能。稽核審計部制定內部審計政策，編製與執行年度審計計劃，監督全行管理，評估內部控制，監督分支機構及開展後續審計。

### (b) 子銀行的風險管理

作為獨立法人實體，各子銀行已根據適用監管規定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

本行透過董事會代表參與制定各子銀行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本行透過派遣或指派風險管理人員及本行村鎮銀行管理部監管與監察子銀行風險管理流程的實施。

#### (i) 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子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透過客戶准入機制、信貸退出機制、風險預警機制及不良資產處置機制等多種機制管理信用風險。

#### (ii) 市場風險管理

各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為重設各類產品利率及開發新產品調整資產負債組合以管理銀行賬戶利率風險。各銀行亦定期估值交易賬戶頭寸、密切監測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及風險限額，同時通過壓力測試等方法監測市場風險。

#### (iii) 操作風險管理

各銀行建立了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及相關政策及程序，對前、中、後台執行嚴格的職責分離。

#### (iv)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各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1)建立大額資金申報制度，合理調配資金以提高資產收益；(2)密切監測關鍵流動性指標的變動；(3)調整資產負債期限結構；及(4)定期進行現金流分析及流動性壓力測試管理流動性風險。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v) 聲譽風險管理

各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清楚定義職責分工的制度框架；(ii)實行輿情報告機制、聲譽事件分類和輿情分級分類；及(iii)流程明確的聲譽風險事件應急處置預案管理聲譽風險。

### (vi) 法律合規風險管理

各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定期開展合規培訓；及(ii)鼓勵員工舉報不合規事件的誠信舉報機制管理法律合規風險。

### (vii)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各銀行建立了全面的程序和政策以管理信息科技風險，亦建立了業務連續性管理及應急處置預案以管理營運中斷的風險。

### (viii) 反洗錢管理

各銀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法規建立了全面的反洗錢制度及程序，其中包括客戶身份識別、反洗錢信息監控報告體系及強制反洗錢培訓。各銀行根據相關監管要求以獨立法人機構身份各自向中國反洗錢監測分析中心舉報可疑交易。

### (ix) 內部審計

各銀行配備專職審計人員，獨立履行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職能。



### 6 資本充足率分析

中國的商業銀行均須遵守中國銀監會頒佈的資本充足率規定。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計算並披露資本充足率數據。中國的商業銀行(系統重要性銀行除外)須維持(i)彼等於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的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8.5%、8.9%、9.3%、9.7%及9.7%；(ii)彼等於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的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6.5%、6.9%、7.3%、7.7%及7.7%；及(iii)彼等於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5.5%、5.9%、6.3%、6.7%及6.7%。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有關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的有關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b>核心資本</b>		
實收資本	3,984.8	3,294.8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5,305.9	3,347.0
盈餘公積	510.3	510.3
一般風險準備	1,353.6	1,351.9
投資重估儲備	(215.3)	17.9
未分配利潤	1,104.2	1,608.5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1,902.1	2,127.5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 <sup>(1)</sup>	(1,245.2)	(1,238.7)
<b>核心一級資本淨額</b>	<b>12,700.4</b>	11,019.2
其他一級資本 <sup>(2)</sup>	253.6	187.2
<b>一級資本淨額</b>	<b>12,954.0</b>	11,206.4

##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b>二級資本</b>		
二級資本已發行工具可計入部分	<b>2,050.0</b>	2,120.0
超額貸款減值準備	<b>1,076.2</b>	936.0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b>507.3</b>	422.8
<b>資本淨額</b>	<b>16,587.5</b>	14,685.2
<b>風險加權資產總額</b>	<b>133,398.1</b>	106,484.3
<b>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b>	<b>9.52%</b>	10.35%
<b>一級資本充足率(%)</b>	<b>9.71%</b>	10.52%
<b>資本充足率(%)</b>	<b>12.43%</b>	13.79%

附註：

- (1) 主要包括除土地使用權外的其他無形資產、商譽及就稅務虧損所確認的遞延稅項。
- (2) 主要包括優先股及其溢價以及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等一級資本工具。

#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 I. 本行股本變動

### (i) 股本

本行H股於2017年1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行H股全球發售共有660,000,000股H股，包括本行發行的600,000,000股H股及由內資股轉換成的60,000,000股H股。H股的發售價（「發售價」）為每股4.56港元（不計及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根據發售價，經扣除(i)全球發售中售股股東出售銷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本行應付的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行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80.67百萬港元。

超額配股權於2017年1月16日獲悉數行使，涉及合共99,000,00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超額配發股份由本行發行及配發，並由售股股東按發售價出售。超額配發股份於2017年1月19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除售股股東出售額外銷售股份所得款項外，經扣除行使超額配股權的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行自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額外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98.88百萬港元。

本行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鞏固本行核心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增長。

##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 (II) 股本變動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股本包括3,294,797,692股內資股。緊隨本行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本行的股本如下：

股份概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3,225,797,692	81.0%
由內資股轉換而來及售股股東根據全球發售出售的H股	69,000,000	1.7%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690,000,000	17.3%
<b>總計</b>	<b>3,984,797,692</b>	<b>100.0%</b>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的股本如下：

股份概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3,225,797,692	81.0%
H股	759,000,000	19.0%
<b>總計</b>	<b>3,984,797,692</b>	<b>100.0%</b>

##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 II. 股東詳情

#### (I) 本行內資股十大股東的持股詳情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內資股前十大股東載列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總數	佔本行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百分比 (%)	已抵押股份數目
1	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382,929,916	9.61	0
2	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	328,056,320	8.23	0
3	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177,047,788	4.44	0
4	永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60,000,000	4.02	0
5	長春鼎興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110,575,290	2.77	0
6	長春市隆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108,731,739	2.73	0
7	中國木材(集團)有限公司	100,352,000	2.52	0
8	吉林省隆源農業生產資料集團有限公司	98,597,120	2.47	0
9	吉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87,640,149	2.20	0
10	吉林省嘉鵬集團有限公司	83,295,651	2.09	0
<b>總計</b>		<b>1,637,225,973</b>	<b>41.09</b>	<b>0</b>

##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 (II)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行所知，截至2017年6月30日，下列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已或將被視作或當作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於本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記錄的權益及／或淡倉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行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任何情況下於本行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 <sup>(16)</sup>	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b>內資股</b>					
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382,929,916(L)	9.61	11.87
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328,056,320(L)	8.23	10.17
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77,047,788(L)	4.44	5.49
吉林省九盈投資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177,047,788(L)	4.44	5.49
渤海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sup>(2)</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177,047,788(L)	4.44	5.49

##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 <sup>(16)</sup>	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b>H股</b>					
中科創資本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173,617,000(L)	4.36	22.87
張偉 <sup>(3)</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73,617,000(L)	4.36	22.87
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100,000,000(L)	2.51	13.18
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sup>(4)</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00,000,000(L)	2.51	13.18
華融置業有限責任公司 <sup>(5)</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00,000,000(L)	2.51	13.18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sup>(6)</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00,000,000(L)	2.51	13.18
崔薪瞳 <sup>(7)</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99,150,000(L)	2.49	13.06
李強義 <sup>(8)</sup>	配偶的權益	H股	99,150,000(L)	2.49	13.06
美成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55,730,000(L)	1.40	7.34
莊巧鸞	實益擁有人	H股	50,000,000(L)	1.25	6.59
Huijin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48,240,000(L)	1.21	6.36
Swift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47,264,000(L)	1.19	6.23
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sup>(9)</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47,264,000(L)	1.19	6.23
Better Joint Venture Limited <sup>(10)</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47,264,000(L)	1.19	6.23
King Pak Fu (景百孚) <sup>(11)</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47,264,000(L)	1.19	6.23
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43,420,000(L)	1.09	5.72
Silver Prospects Limited <sup>(12)</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43,420,000(L)	1.09	5.72

##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 <sup>(16)</sup>	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sup>(13)</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43,420,000(L)	1.09	5.72
家譯投資有限公司 <sup>(14)</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43,420,000(L)	1.09	5.72
金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38,028,000(L)	0.95	5.01
張丹 <sup>(15)</su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38,028,000(L)	0.95	5.01

附註：

- (1) 吉林省九盈投資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2.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吉林省九盈投資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吉林省九盈投資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2.2%，而渤海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管理的信託計劃直接持有吉林省九盈投資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66.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渤海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張偉先生持有中科創資本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額。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偉先生被視為於中科創資本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華融置業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大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華融置業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於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華融置業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大股東。華融置業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崔薪瞳持有家譯投資有限公司及美成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美成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55,730,000股H股。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直接持有43,420,000股H股。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為Silver Prospect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Silver Prospects Limited為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家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7.74%。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崔薪瞳被視為於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及美成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李強義為崔薪瞳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強義被視為於崔薪瞳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Swift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為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Swift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 (10) Swift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為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Better Joint Venture Limited持有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6.66%。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etter Joint Venture Limited被視為於Swift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Swift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為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Better Joint Venture Limited持有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6.66%。景百孚擁有Better Joint Venture Limited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景百孚被視為於Swift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2) 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為Silver Prospect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ilver Prospects Limited被視為於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 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為Silver Prospect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Silver Prospects Limited為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被視為於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4) 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為Silver Prospect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Silver Prospects Limited為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家譚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7.74%。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家譚投資有限公司被視為於Lily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5) 張丹持有金隆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金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38,028,000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丹被視為於金隆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6) L指代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本行所知，截至2017年6月30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66條須於本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III) 持有5%或以上股本的股東

有關持有本行5%或以上股本的股東資料，請參閱上文(II)。

### (IV)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詳情

本行的股權架構分散，並無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最大股東為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行382,929,916股內資股，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61%。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 I. 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有關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如下：

####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職責
高兵先生	50	董事長、 執行董事	2008年12月	2017年12月	負責全面營運及戰略管理、作出重大決策及制定業務戰略
梁向民先生	52	執行董事、 副行長 兼首席運營官	2016年4月	2017年12月	負責九台區域外分支機構業務營運管理、參與重大業務決策，以及管理部分業務部室
袁春雨先生	46	執行董事、 董事會秘書兼 聯席公司秘書	2012年12月	2017年12月	負責管理董事會辦公室、參與重大業務決策及制定業務發展戰略
郭燕女士	55	非執行董事	2015年4月	2017年12月	參與重大業務決策並就有關審計、關聯交易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名及薪酬事項提出建議
吳樹君先生	59	非執行董事	2012年12月	2017年12月	同上
張新友先生	52	非執行董事	2012年12月	2017年12月	同上
王寶成先生	62	非執行董事	2016年4月	2017年12月	同上
張玉生先生	68	非執行董事	2015年4月	2017年12月	同上
傅穹博士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4月	2017年12月	參與重大業務決策、制定業務發展戰略並就有關關聯交易、審計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名及薪酬事項提出建議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		職責
			的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蔣寧先生	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月	2017年12月	同上
李北偉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4月	2017年12月	同上
鍾永賢先生	4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7月	2017年12月	同上
楊金觀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4月	2017年12月	同上

### 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監事		職責
			的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羅輝先生	46	監事會主席、 職工代表監事	2008年12月	2017年12月	負責監事會的工作和代表僱員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王恩久先生	49	職工代表監事	2008年12月	2017年12月	代表僱員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劉向軍先生	42	職工代表監事	2015年12月	2017年12月	同上
范曙光先生	54	外部監事	2016年6月	2017年12月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高鵬程先生	49	外部監事	2016年1月	2017年12月	同上
王志先生	47	外部監事	2016年1月	2017年12月	同上
張瑞賓先生	35	外部監事	2016年1月	2017年12月	同上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職責
張海山先生	53	行長	2008年12月	2017年12月	負責全面管理業務營運
朱衛東先生	53	副行長	2011年2月	2017年12月	負責管理村鎮銀行業務運營
梁向民先生	52	執行董事、 副行長 兼首席運營官	2010年8月	2017年12月	負責九台區域外分支機構業務運 營管理、參與重大業務決策，以 及管理部分業務部室
李國強先生	49	副行長	2008年12月	2017年12月	負責九台區域內分支機構業務運 營管理及管理部分業務部室
宋曉萍女士	53	副行長	2011年2月	2017年12月	負責管理信息技術、會計結算、 計劃財務及國際業務
高中華先生	53	副行長	2015年2月	2017年12月	負責員工教育及培訓
袁春雨先生	46	執行董事、 董事會秘書兼 聯席公司秘書	2012年12月	2017年12月	負責管理董事會辦公室、參與重 大業務決策及制定業務戰略

## I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變動

2017年1月19日，金碩先生因決定專注其他工作，故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關連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同日，蔣寧先生正式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關連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發生變動。

### (II) 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下予以披露的信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的信息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II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

本行董事薪酬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進行核定和發放。具體薪酬方案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審議，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

本行監事薪酬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進行核定和發放。具體薪酬方案經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議後提交監事會審議，由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

本行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以其完成董事會決策和下達的戰略目標、計劃情況，以及是否積極有效維護本行和股東利益為績效評價標準，並由董事會實施。

本行的激勵約束機制主要通過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機制來體現。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董事會考核指標相掛鉤，使目標激勵和責任約束緊密結合，以保證薪酬發放符合本行發展的長遠利益，更好地激勵高級管理人員為本行的持續穩定發展做出貢獻。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 IV.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在本行擔任的職務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郭燕	非執行董事	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總監兼投資部總經理
張新友	非執行董事	長春市隆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寶成	非執行董事	長春長慶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玉生	非執行董事	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 V. 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的其他資料

- (1) 張新友先生為農安縣新友實業有限責任公司(於2002年2月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批發及零售五金材料業務，並於2006年12月28日通過撤銷登記解散)的董事。張先生確認本身並無行事不當以致公司解散，且並不知悉其因上述解散而已或將面對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其參與上述公司營運主要是由於擔任該公司董事職責所需，於解散該公司過程中亦無涉及任何不當行為及不法行為，而該公司於解散或撤銷註冊時具有償債能力。
- (2) 張玉生先生為吉林華星新型建築材料有限責任公司(於2006年4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批發及零售免燒磚及牆體板業務，並於2015年9月2日通過註銷登記解散)的董事。張先生確認本身並無行事不當以致公司解散，且並不知悉其因上述解散而已或將面對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其參與上述公司營運主要是由於擔任該公司董事職責所需，於解散該公司過程中亦無涉及任何不當行為及不法行為，而該公司於解散或撤銷註冊時具有償債能力。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3) 傅穹博士為池州市池九汽車貿易有限公司(於2013年3月1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汽車銷售業務，並於2013年8月20日通過註銷登記解散)的監事。傅博士確認本身並無行事不當以致公司解散，且並不知悉其因上述解散而已或將面對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其參與上述公司營運主要是由於擔任該公司監事職責所需，於解散該公司過程中亦無涉及任何不當行為及不法行為，而該公司於解散或撤銷註冊時具有償債能力。

(4) 李北偉先生曾於以下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解散前擔任監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李先生的職位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吉林省產業經濟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	產業經濟信息研究及諮詢	股東兼監事	2006年10月30日	吊銷營業執照 <sup>(附註1)</sup>

附註1：該公司於2005年末由(i)靖繼鵬先生(持有90%股權，亦擔任執行董事)，(ii)張海濤先生(持有5%股權，亦擔任公司董事)，及(iii)李先生(持有5%股權，亦擔任公司監事)共同成立。由於年事已高且身體抱恙，靖先生不再管理該公司的日常營運。隨後，該公司於2006年終止營運且未進行年度審查，因此，有關當局於2006年10月吊銷其營業執照。

李先生確認，其本身並無行事不當以致上述公司解散，且並不知悉其因上述解散而已或將面對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李先生參與上述公司營運主要是由於擔任該公司監事職責所需，在解散該公司過程中亦無涉及任何不當行為及不法行為，而該公司於解散或撤銷註冊時具有償債能力。

### V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交易

本行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從事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守則條款不遜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標準。

本行已對所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出具體查詢，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至2017年8月28日(即召開董事會會議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半年度之中期業績之日)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 VII.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行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於本行職務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sup>(1)</sup> (%)	佔內資股 百分比 <sup>(1)</sup> (%)
高兵	董事長、執行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00,000(L) <sup>(2)</sup>	0.01	0.01
袁春雨	執行董事、 董事會秘書 及聯席公司秘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47,758(L) <sup>(2)</sup>	0.00 <sup>(3)</sup>	0.00 <sup>(3)</sup>
張玉生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28,056,320(L) <sup>(2)</sup>	8.23	10.17
吳樹君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0,575,290(L) <sup>(2)</sup>	2.77	3.43
張新友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08,731,739(L) <sup>(2)</sup>	2.73	3.37
王寶成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8,876,000(L) <sup>(2)</sup>	1.98	2.45
王志	外部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00,000(L) <sup>(2)</sup>	0.01	0.02

附註：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已發行股份共3,984,797,692股，包括3,225,797,692股內資股及759,000,000股H股。
- (2) L代表好倉。
- (3) 百分比保留兩位小數。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行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VIII. 僱員、僱員薪酬政策及僱員培訓計劃

#### (I) 人員組成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6,432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同日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僱員人數：

	僱員數目	百分比(%)
零售銀行業務	3,293	51
管理	922	14
財務及會計	490	8
公司銀行業務	503	8
風險管理、內部審計及法律合規	169	3
資金業務	128	2
信息技術	80	1
其他 <sup>(1)</sup>	847	13
<b>總計</b>	<b>6,432</b>	<b>100</b>

附註：

(1) 主要包括綜合辦公室及保安室。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超過52%的僱員擁有本科或以上學歷。

截至2017年6月30日，除全職僱員外，本集團另有637名來自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的勞務派遣員工。該等勞務派遣員工並非本集團僱員，其與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訂立僱員合約，一般擔任銀行櫃員及客戶服務坐席等非重要職位。本行及各子銀行向第三方機構預付款項，由其向勞務派遣員工支付薪金並繳納社會保險費用。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 (II) 僱員薪酬

本集團每年對僱員進行績效考核，並就此作出回應。本集團全職僱員薪酬一般包括基本工資及酌情獎金。本集團依據僱員表現及經營業績於每年年末確定僱員的酌情獎金。

本集團全職僱員參與各項僱員福利計劃，如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及企業年金等。此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補充醫療保險。

根據相關條例，本集團承擔的保費及福利供款按有關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定期計算，並支付予相關勞動及社會福利部門，集團不能於任何情況下提取或使用就上述設定供款計劃(defined contribution)作出的資金供款。

### (III) 僱員培訓計劃

本集團關注僱員的職業生涯發展，為各業務線僱員制定專門培訓計劃。本行建立了專門的內訓師團隊。本行亦與國內高等院校合作招聘和培訓人才。例如，本行設立了實驗銀行與培訓中心，以提升員工專業技能。本行重視內部人才的招聘和培養，2015年推出「金融特種兵」管理培訓生計劃，通過該項目內部選拔和訓練優秀管理人員，為僱員提供提升專業知識及培育各種職業技能的機會。

### (IV) 工會

本行及各子銀行已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成立工會。本行相信本行及各子銀行與僱員之間維持了良好的工作關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及本集團任何子銀行均未經歷任何嚴重干擾本集團營運或公眾形象的罷工或其他勞工糾紛。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 IX. 子銀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的子銀行信息載列如下：

子銀行名稱	營業地點	備註
遼源農村商業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遼源市龍山區 人民大街1268號	下轄13家支行
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長白山市池北區 (白河新城4號樓)	下轄5家支行
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德惠市德信街299號	下轄27家支行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公主嶺市光明路1085號	下轄41家支行
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公主嶺市	下轄6家支行
含山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含山縣 韶關東路北側富鴻商城2號樓	下轄4家支行
雙城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黑龍江省雙城市發達路 隆升南區綜合樓	下轄4家支行
通城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湖北省通城縣隄水鎮 解放東路59號	下轄2家支行
高密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山東省濰坊市高密市 利群路919號	下轄5家支行
五常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黑龍江省五常市亞臣路 冠業國際街區1號樓	下轄3家支行
雲安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雲浮市雲安區 吉祥路62號	
廬江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廬江縣 軍二西路鳳凰城18號樓	下轄4家支行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子銀行名稱	營業地點	備註
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平度市 紅旗路27號	下轄7家支行
大安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大安市人民路54號	下轄5家支行
長春南關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亞泰大街 好景山莊32棟105-111、 33棟105-106門市	下轄4家支行
廊坊市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區 光明西道39號	下轄5家支行
廣州黃埔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黃埔區 九龍鎮鎮龍大街552號101-106房	下轄4家支行
合陽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陝西省渭南市合陽縣 鳳凰西路東段北側	下轄2家支行
樺甸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樺甸市樺甸大街216號	下轄5家支行
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吉林市豐滿區 吉林大街121號	下轄8家支行
荊門東寶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湖北省荊門市東寶區 象山大道82號	下轄3家支行
清遠清新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清遠市清新區 太和鎮清新大道66號102#	下轄2家支行
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河北省廊坊市文安縣 興文道344號	下轄6家支行
五華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梅州市五華縣 水寨鎮華興北路189號	下轄3家支行

##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子銀行名稱	營業地點	備註
乾安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乾安縣宇宙西路 財稅嘉苑區	下轄5家支行
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 光谷大道999號寶來雅居16a幢101號房	下轄4家支行
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白城市洮北區 光明南街299號四季華城2號樓 (鑽石四季華城A區4、5、6門市)	下轄2家支行
扶餘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松原扶餘市育才南街222號	下轄2家支行
洮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洮南市團結西路1098號	下轄2家支行
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市濱海新區 世紀大道東322-324號	下轄13家支行
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吉林市船營區鞍山街 昌茂花園小區A號樓1-2層9-10號網點	下轄2家支行
雷州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雷州市雷城鎮 湖南路021號	下轄1家支行
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松原市寧江區烏蘭大街2099號	下轄10家支行
安平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河北省安平縣西馬路8號	下轄4家支行
惠東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東縣 平山鎮華僑城中航城金鑽街66-71號	下轄3家支行
陵水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海南省陵水縣椰林鎮南幹道 (吳天山住宅樓)	
三亞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海南省三亞市 鳳凰路與機場路轉盤處(江秀花住宅樓)	
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省即墨市鶴山路878號	下轄2家支行

# 第七章 重要事項

## I. 企業管治守則

本行堅信，保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機制和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是提高本行核心競爭力、打造現代農商銀行的關鍵因素之一。因此，本行一直致力於高水平的公司治理，積極遵循國內外公司治理最佳慣例，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本行價值。

本行已根據公司章程、中國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設立了現代化的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對股東整體負責並負責(其中包括)決定本集團的經營發展戰略、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層及決定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等事項。董事會已成立委員會以履行特定職能，包括戰略發展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監事會對股東整體負責並有責任和權力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本行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中國銀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指引》」)應用於本行治理架構和政策。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委員會議事規則均充分反映了《企業管治守則》及《指引》。本行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監事會各司其職，形成了良好的公司治理架構。本行密切監察業務營運，確保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守則、指引及本行內部政策的相關規定。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行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董事並無得悉任何資料，顯示本行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行亦已嚴格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關於內幕信息管理的規定。本行會不斷檢討公司治理並加強管理，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指引》的規定及達至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 II. 盈利與股息

#### (1) 2016年度末期股息

於2017年5月15日舉行的本行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行股東審議並批准了有關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具體為：

本行派發2016年度現金股息共計約人民幣1,195,439,307.6元(含稅)，以本行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股份數為基數計算，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3元(含稅)。本行所派發2016年度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派發，以港幣向H股股東派發，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日(2017年5月15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即人民幣0.885856元兌1.00港幣)。因此，每股H股的應付2016年度末期股息金額為0.338655港幣(含稅)。

本行2016年度末期股息已於2017年7月支付完畢。

#### (2) 2017年中期股息

本行截止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本行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中期報告中期財務報表部分。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2017年中期股息，不進行公積金轉增股本。

### III. 建議境外優先股發行

經本行於2017年8月28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為進一步提升本行綜合競爭力，增強本行的持續發展能力，本行擬在境外非公開發行總規模不超過5,000萬股，募集資金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0億元的優先股，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本行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尚需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和H股類別股東大會分別以特別決議案審議通過，並經有關監管機構核准或備案後實施。在本行發行境外優先股

## 第七章 重要事項

的議案經過相關內部審批及監管機構核准或備案後，具體發行數量、發行幣種、發行價格等將由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相關交易所上市規則、市場慣例、股東大會授權等根據市場情況具體確定。

本行將適時披露有關境外優先股發行的進一步詳情。

### IV. 發行債券

#### (1) 已發行債券

2012年12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700.0百萬元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為期10年，年利率為7.00%，本行可選擇於2017年12月31日按面額贖回該債券。

2015年4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800.0百萬元的二級資本債，為期10年，年利率為6.30%，本行可選擇於2020年4月13日按面額贖回該債券。本行於2016年10月發行面值人民幣900.0百萬元的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利率為4.20%。

本行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發行數筆面值總額人民幣37,140.0百萬元的零息同業存單，為期一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2.9%至4.1%。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發行19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2,54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六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4.55%至4.65%。

#### (2) 建議發行債券

經董事會決議，並於2017年5月15日舉行的本行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審議並批准，本行擬發行二級資本債券。在獲得監管機構的批准後，本行將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3億元等值，期限不少於5年的二級資本債券。具體發行利率將通過公開招標程序釐定。債券發行的募集資金將用於補充本行資本。



### V.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本行H股於2017年1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超額配股權於2017年1月16日獲悉數行使，超額配發股份於2017年1月19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行的股本情況，請參考本中期報告「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章節。

除上文所披露外，自上市日期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行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 VI. 關聯方交易事項

自上市日期至2017年6月30日，概無發生重大關聯方交易導致對本行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VII. 重大訴訟及仲裁

本行及各子銀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牽涉法律糾紛，主要包括為收回貸款而對借款人採取的行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及各子銀行概無作為被告的重大未決訴訟。

### VIII. 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受處罰的情況

自上市日期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沒有受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和香港聯交所公開譴責的情形，也沒有受到其他監管機構對本行經營有重大影響的處罰。

### IX. 持續關連交易

#### 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 1. 向關連人士提供貸款與信貸融資及從關連人士處接受存款

本行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並受中國銀監會及中國人民銀行監管的商業銀行。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中國公眾提供商業銀行服務。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於本行的條款，參照當時的市場利率向本集團關連人士(包括本行董事、監事、行長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提供貸款及信貸融資，並從關連人士處吸納存款。這

## 第七章 重要事項

些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均為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參考當時的市場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於本行的條款進行。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7(1)條(上市發行人集團提供的財務資助)及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上市發行人集團收取的財務資助)，該等交易豁免遵守所有有關披露、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 2. 向關連人士提供銀行服務及產品及向關連人士購買信託產品

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於本行的條款，參照當時的市場利率向若干關連人士提供各類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包括理財產品)。這些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本行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與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訂立了若干信託協議。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為本行重大附屬公司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的主要股東，因而為本行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根據該等協議，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按照本行的指令將本行委託資產投資於第三方金融機構管理的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並以本行受託資產規模的一定百分比每年向本行收取信託報酬。

除本章節所披露者外，這些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計按年度基準將低於0.1%，因此上述交易構成最低豁免交易，從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豁免遵守所有有關披露、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 3. 本行與若干關連人士的房屋租賃

2017年2月11日，本行與本行非執行董事吳樹君先生訂立一份房屋租賃協議，根據該協議，吳樹君先生將吉林省的一處房產出租給本行作為辦公地點之用，租賃期限為2017年2月12日至2020年2月12日，年度租金為人民幣1,582,000元。

上述交易以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及屬一般商業條款進行。由於上述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計按年度基準將低於0.1%，因此上述房屋租賃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構成最低豁免交易，從而該等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而獲豁免遵守所有有關披露、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 非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 1. 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向本行購買理財產品

本行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的全球發售招股書中提及，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本行與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於2015年10月、2015年11月及2016年4月分別簽署了若干理財產品購買協議書（「德惠理財協議」）。招股書中亦披露，本行的主要股東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本行的非全資附屬公司）10.0%的股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超額股權），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仍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因而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為本行的關連附屬公司，而為本行的關連人士。關於德惠理財協議的具體詳情，可參閱本行全球發售招股書及2016年年報中的相關披露。

超額配股權於2017年1月16日獲悉數行使後，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行已發行全部股份佔比約為9.61%，因而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不再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從而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不再為本行的關連附屬公司，因而不再是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德惠理財協議下的交易不再是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

本行確認本行自上市日期截止2017年1月16日（即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不再成為本行關連人士之日），德惠理財協議項下的相關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要求。

## 第七章 重要事項

### 2. 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向本行購買理財產品

本行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的全球發售招股書中提及，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本行與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於2015年11月、2016年3月及2016年4月分別簽署了若干理財產品購買協議書（「春城理財協議」）。招股書中亦披露，本行的主要股東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本行的非全資附屬公司）10.0%的股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超額股權），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仍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因而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為本行的關連附屬公司，從而為本行的關連人士。關於春城理財協議的具體詳情，可參閱本行全球發售招股書及2016年年報中的相關披露。

超額配股權於2017年1月16日獲悉數行使後，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行已發行全部股份佔比約為9.61%，因而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不再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從而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不再為本行的關連附屬公司，因而不再是本集團的關連人士。春城理財協議下的交易不再是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

本行確認本行自上市日期截止2017年1月16日（即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不再成為本行關連人士之日），春城理財協議項下的相關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要求。

### 3. 本行與天治北部的專項資產管理協議

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本行與天治北部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天治北部」）（作為資產管理人）及受中國銀監會監管的獨立第三方商業銀行（作為資產託管人）分別於2015年7月、9月、11月及12月和2016年1月及2月簽署了若干份專項資產管理協議（「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本行將第三方的委託資產及本行的自有資金投資於天治北部管理的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為本行重大附屬公司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的主要股東，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天治基金有限公司約61.3%的股權，而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

有天治北部42.0%的股權，因此天治北部為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的聯繫人，從而天治北部為本行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天治北部須在資產託管人的監督下按照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運作及管理委託資產。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的各資產管理計劃將分別於2017年及2018年到期。
- 委託資產的預期最高年化投資收益率介於6.52%至8.60%。本行支付予天治北部的年化資產管理費費率介於0.05%至0.47%，而本行支付予資產託管人的年化資產託管費費率為0.01%。
- 本行委託天治北部管理的資產須獨立於天治北部及資產託管人的資產，因委託資產的管理及運作而獲得的全部貨幣價值都歸入委託資產。
- 本行就委託資產的投資向天治北部發出具體指令函，天治北部須按照本行發出的指令函投資委託資產。
- 天治北部須編製委託資產的季度報告並呈報資產託管人覆核。完成覆核後，天治北部須向本行披露投資表現相關信息。在協議有效期內，本行可隨時向天治北部或資產託管人查詢投資情況，天治北部或資產託管人(視情況而定)應及時向本行做出回覆。

本行根據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應付天治北部的資產管理費費率介於0.05%至0.47%。該等資產管理費費率乃經考慮市場上類似資產管理計劃當時的資產管理費費率及天治北部約定的預期最高年化投資收益率等因素，經公平協商而釐定。

## 第七章 重要事項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行根據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將支付予天治北部的資產管理費的年度上限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4.6百萬元、人民幣8.5百萬元及人民幣2.2百萬元。本行確認，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根據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實際支付予天治北部的資產管理費為人民幣1.8百萬元。

在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下，相關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按年度基準計介於0.1%至5%，故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公告、申報及年度審閱之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在本行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時，就天治北部資產管理協議下的交易，本行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香港聯交所已批准本行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5條所載的公告規定。

### X. 公眾持股量

本行於H股首次公開發售期間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請求香港聯交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d)條行使豁免酌情權，且已獲香港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根據香港聯交所的豁免，本行最低公眾持股量將為以下較高者：

- a. 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6.9%；
- b.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由公眾持有的H股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
- c.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由公眾持有的H股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

緊隨本行及售股股東因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及配發以及出售的超額配發股份後，由公眾持有的H股數量不少於本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19.0%，符合香港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的條件。

基於可獲得的公開信息所示及就董事所知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維持符合香港聯交所授出豁免充足公眾持股量的規定。

### XI. 委任外部審計師

本行股東於2017年5月15日舉行的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本行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擔任本行2017年度境內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提供相關的境內審計服務；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行2017年度境外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的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

上述兩家外部審計機構的任期從關於聘請2017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於本行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即2017年5月15日)起至本行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 XII.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資產及業務／企業合併情況

#### (1) 重大收購及出售情況

自上市日期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無發生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資產、業務／企業合併情況。

#### (2) 其他收購、出售情況

2017年3月10日，本行與北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農商行」，為獨立於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簽署一份關於青島即墨京都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的股份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北京農商行將其所持有的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59%的股權出售予本行，交易對價為人民幣135.7百萬元。該等交易已於報告期內完成。截至2017年6月30日，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為本行的子銀行。本行認為，該等交易可拓展本行的營業網絡，增加本集團的競爭力。該等交易所涉及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



## 第七章 重要事項

本行原持有內蒙古呼和浩特金穀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穀銀行」)1,340萬股股份，佔金穀銀行已發行總股本的約1.72%。2017年6月7日，本行與獨立第三方自然人楊靖簽署一份股權轉讓協議，將本行所持有的金穀銀行340萬股股份出售予楊靖，交易對價為人民幣10.54百萬元。2017年6月8日，本行與內蒙古天潤祥農產品經銷有限公司(為獨立於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天潤祥」)簽署一份股權轉讓協議，將本行所持有的金穀銀行1,000萬股股份出售予天潤祥，交易對價為人民幣人民幣31.00百萬元。前述兩項交易於報告期內已經完成，且於兩項交易完成後，本行不再持有金穀銀行的股份。本行出售金穀銀行股份主要原因是優化本行對外投資組合。前述兩項交易單獨或合計所涉及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

### XIII. 審閱中期報告情況

本中期報告中所披露之財務報表未經審計。本行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已經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本中期報告已經董事會及其轄下的審計委員會審議並通過。

### XIV. 發佈2017年中期報告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國際財務準則編製的本行2017年中期報告可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jtnsh.com](http://www.jtnsh.com))查閱。

本中期報告中，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期間的財務數據未經審計，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財務數據已經審計。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致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第113至193頁所載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2017年6月30日之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期止六個月之相關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其他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要求，中期財務報告須按照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及呈列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之責任乃根據審閱結果，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獨立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應聘書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工作範圍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人士為主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為小，故未必能保證審計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續)

### 結論

根據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相信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在一切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銓輝

執業證書編號：P05589

香港

2017年8月28日

#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4,642,002	3,904,232
利息支出		(2,453,662)	(1,841,764)
淨利息收入	4	2,188,340	2,062,468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51,139	274,19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857)	(13,53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	334,282	260,659
交易淨收益	6	65,763	45,314
股息收入		100,254	106,521
投資證券淨收益	7	159,480	166,964
匯兌淨(虧損)/收益		(11,288)	3,076
其他營業收入	8	31,449	5,821
營業收入		2,868,280	2,650,823
營業費用	9	(1,204,845)	(1,094,649)
資產減值損失	10	(556,674)	(245,284)
營業利潤		1,106,761	1,310,89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3	12,330	3,936
稅前利潤		1,119,091	1,314,826
所得稅費用	11	(218,842)	(281,967)
<b>期內利潤</b>		<b>900,249</b>	1,032,859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2	17.90	26.30

##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900,249	1,032,859
期內其他綜合(支出)/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投資重估儲備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334,310)	23,781
—處置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9,819)	(25,974)
—其後可重新分類項目的所得稅	86,032	547
	(258,097)	(1,646)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642,152	1,031,213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本行擁有人	692,803	866,639
—非控股權益	207,446	166,220
	900,249	1,032,85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本行擁有人	459,540	868,086
—非控股權益	182,612	163,127
	642,152	1,031,213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	26,314,742	32,983,71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	25,177,449	37,733,808
拆出資金	15	140,00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6	334,610	15,231,1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17,807,315	13,797,549
應收利息	18	597,937	379,221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	72,020,389	60,286,3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16,697,168	12,002,670
持有至到期投資	21	7,731,820	2,184,607
應收款項類投資	22	21,868,775	10,767,773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	23	244,301	231,971
物業及設備	24	4,282,083	3,289,595
商譽		1,184,527	1,173,756
遞延稅項資產	25	487,065	285,133
其他資產	26	773,186	1,124,049
<b>總資產</b>		<b>195,661,367</b>	191,471,297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負債及權益</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28	242,430	1,822,84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9	7,380,609	7,245,735
拆入資金	30	2,127,496	442,4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	9,253,810	14,595,044
客戶存款	32	130,503,115	127,408,661
應計員工成本	33	94,204	218,495
應付稅項		128,486	183,310
應付利息	34	1,898,388	1,782,313
已發行債券	35	27,626,708	23,395,879
其他負債	36	541,799	653,373
<b>總負債</b>		<b>179,797,045</b>	177,748,151
<b>權益</b>			
股本	37	3,984,797	3,294,797
資本公積	38	5,305,925	3,347,045
投資重估儲備		(215,342)	17,921
盈餘公積	39	510,333	510,333
一般準備	39	1,353,598	1,351,936
未分配利潤		1,104,174	1,608,473
本行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12,043,485	10,130,505
非控股權益		3,820,837	3,592,641
<b>總權益</b>		<b>15,864,322</b>	13,723,146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195,661,367</b>	191,471,297

本行董事會於2017年8月28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第113至193頁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高兵先生  
董事

袁春雨先生  
董事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行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月1日(經審計)	3,294,797	3,347,045	17,921	510,333	1,351,936	1,608,473	10,130,505	3,592,641	13,723,146
期內利潤	—	—	—	—	—	692,803	692,803	207,446	900,249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	—	(233,263)	—	—	—	(233,263)	(24,834)	(258,097)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233,263)	—	—	692,803	459,540	182,612	642,152
股本變動									
— 權益股東注資	690,000	2,105,445	—	—	—	—	2,795,445	—	2,795,445
股份發行開支	—	(147,749)	—	—	—	—	(147,749)	—	(147,749)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200,000	200,000
收購子公司(附註49)	—	—	—	—	—	—	—	86,818	86,818
不改變控制權的									
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	1,184	—	—	—	—	1,184	(1,184)	—
利潤撥款									
— 撥款至一般準備	—	—	—	—	1,662	(1,662)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40)	—	—	—	—	—	(1,195,440)	(1,195,440)	—	(1,195,440)
—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 股息	—	—	—	—	—	—	—	(240,050)	(240,050)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3,984,797	5,305,925	(215,342)	510,333	1,353,598	1,104,174	12,043,485	3,820,837	15,864,322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行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月1日(經審計)	3,294,797	3,309,135	76,980	354,741	1,025,282	1,087,363	9,148,298	2,708,901	11,857,199
期內利潤	—	—	—	—	—	866,639	866,639	166,220	1,032,859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開支)	—	—	1,447	—	—	—	1,447	(3,093)	(1,646)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447	—	—	866,639	868,086	163,127	1,031,213
股本變動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80,640	80,640
收購子公司(附註49)	—	—	—	—	—	—	—	2,595	2,595
不改變控制權的 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	37,910	—	—	—	—	37,910	432,090	470,000
利潤撥款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40)	—	—	—	—	—	(883,440)	(883,440)	—	(883,440)
—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 股息	—	—	—	—	—	—	—	(91,284)	(91,284)
2016年6月30日 (經審計)	3,294,797	3,347,045	78,427	354,741	1,025,282	1,070,562	9,170,854	3,296,069	12,466,923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稅前利潤	<b>1,119,091</b>	1,314,826
調整項目：		
物業及設備折舊	<b>145,692</b>	116,370
長期遞延支出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b>5,541</b>	10,863
資產減值損失	<b>556,674</b>	245,284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b>566,685</b>	200,049
股息收入	<b>(100,254)</b>	(106,521)
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	<b>(55)</b>	(1,127)
未實現交易淨收益	<b>(43,574)</b>	(43,501)
投資證券淨收益	<b>(159,480)</b>	(166,964)
政府補助	<b>(33,625)</b>	(6,837)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b>(1,110,983)</b>	(924,109)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b>(12,330)</b>	(3,936)
	<b>933,382</b>	634,397
<b>經營資產變動</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淨增加	<b>(1,385,226)</b>	(1,936,45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減少(增加)	<b>10,023,519</b>	(12,902,28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增加	—	(458,5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增加	<b>(3,966,192)</b>	(1,252,674)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增加	<b>(11,855,594)</b>	(5,344,968)
應收利息淨增加	<b>(218,466)</b>	—
其他資產淨增加	<b>(57,804)</b>	(71,515)
	<b>(7,459,763)</b>	(21,966,464)
<b>經營負債變動</b>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減少)增加	<b>(1,580,415)</b>	70,43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	<b>74,874</b>	3,934,274
拆入資金淨增加	<b>1,685,000</b>	110,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增加	<b>(5,341,234)</b>	(2,483,383)
客戶存款淨增加	<b>2,881,794</b>	13,688,997
應計員工成本淨減少	<b>(124,291)</b>	(36,736)
應付利息淨增加	<b>114,177</b>	123,184
其他負債淨減少	<b>(111,755)</b>	(131,965)
	<b>(2,401,850)</b>	15,274,804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所用的現金	(8,928,231)	(6,057,263)
已付所得稅	(382,025)	(406,791)
<b>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b>	<b>(9,310,056)</b>	<b>(6,464,054)</b>
<b>投資活動</b>		
處置金融投資所得款項	53,681,558	201,081,595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1,110,983	924,109
已收股息收入	100,254	106,521
處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207	4,215
收購金融投資的付款	(75,353,420)	(213,313,820)
收購物業及設備的付款	(701,690)	(495,561)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8,860	6,459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21,143,248)</b>	<b>(11,686,482)</b>
<b>融資活動</b>		
權益股東注資所得款項總額	2,795,445	—
股份發行開支	(147,749)	—
非控股權益注資	200,000	80,640
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出售子公司權益及子公司權益攤薄的所得款項	—	470,000
已收政府補助	33,625	6,837
發行新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11,991,779	13,259,487
已發行債券還款	(8,260,000)	(11,200,000)
已發行債券已付利息	(67,635)	(85,735)
已付股息	(1,195,440)	(883,440)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240,050)	(91,284)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5,109,975</b>	<b>1,556,50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b>	<b>(25,343,529)</b>	<b>(16,594,031)</b>
<b>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44,294,457</b>	<b>34,873,412</b>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43)</b>	<b>18,950,928</b>	<b>18,279,381</b>
已收利息	4,423,286	3,811,530
已付利息(不計及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2,172,218)	(1,632,845)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行前稱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於2008年6月15日批准(銀覆2008第320號)，於2008年6月16日成立為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獲中國銀監會吉林監管局頒發金融許可證B1001H222010001號，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頒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200001243547911號。)法定代表人為高兵，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長春市九台區新華大街504號。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有3間分行、58間支行及39家子公司。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提供公司和個人存款、貸款及墊款、支付和結算服務以及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銀行服務。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

於2017年1月12日，本行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2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是本行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準則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相關披露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 編製準則(續)

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本年迄今政策應用、資產及負債和收入及開支的經呈報金額的判斷、預估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預估有出入。

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經甄選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16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之闡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過往成本編製(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於當前中期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修訂本(「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2017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本中期應用上述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中期及過往中期的財務表現和狀況及/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 淨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3,149	88,772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25,289	508,249
— 拆出資金	10,650	17,76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7,578	337,994
— 客戶貸款及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1,813,177	1,262,353
個人貸款和墊款	500,497	504,682
票據貼現	382	28,265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0,297	232,04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58,738	409,266
— 持有至到期投資	67,414	27,152
— 應收款項類投資	584,831	487,691
	<b>4,642,002</b>	<b>3,904,232</b>
減：利息支出		
— 向中央銀行借款	(8,316)	(4,674)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31,511)	(156,459)
— 拆入資金	(26,424)	(11,046)
— 客戶存款：		
公司客戶	(689,859)	(617,178)
個人客戶	(801,564)	(511,369)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29,303)	(340,989)
— 已發行債券	(566,685)	(200,049)
	<b>(2,453,662)</b>	<b>(1,841,764)</b>
	<b>2,188,340</b>	<b>2,062,468</b>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諮詢手續費	136,052	132,192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4,185	17,006
— 理財手續費	127,070	58,577
— 代理業務手續費	19,105	26,198
—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	38,828	30,960
—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3,416	3,092
— 其他	2,483	6,171
	<b>351,139</b>	274,19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1,509)	(11,251)
— 其他	(5,348)	(2,286)
	<b>(16,857)</b>	(13,537)
	<b>334,282</b>	260,659

### 6 交易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金融工具		
— 債券	(3,612)	(25,672)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69,375	70,986
	<b>65,763</b>	45,314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7 投資證券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虧損)/收益	<b>(38,567)</b>	21,960
出售應收款項類投資淨收益	<b>188,228</b>	119,030
出售時自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重估淨收益	<b>9,819</b>	25,974
	<b>159,480</b>	166,964

### 8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b>33,625</b>	6,837
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	<b>55</b>	1,127
其他營業費用	<b>(2,231)</b>	(2,143)
	<b>31,449</b>	5,821

附註：確認為其他收入之政府補助金乃中國政府給予本集團之撥款，主要為鼓勵本集團發展及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貢獻。政府補助金乃一次性撥款，並無附帶特別條件。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9 營業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工資及獎金	465,429	423,091
— 職工福利	37,420	34,995
— 社會保險	128,938	97,816
— 住房公積金	38,476	28,330
— 工會及職工教育經費	11,626	9,125
	<b>681,889</b>	593,357
物業及設備支出		
— 物業及設備折舊	145,692	116,370
— 長期遞延支出攤銷	4,577	10,379
— 土地使用權攤銷	964	484
—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121,989	82,046
	<b>273,222</b>	209,279
營業稅及附加	30,719	113,407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219,015	178,606
	<b>1,204,845</b>	1,094,649

附註：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核數師酬金為人民幣1,848,000元(2016年：人民幣2,050,000元)。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0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本年計提	407,765	270,150
本年轉回	(324)	(16,756)
	407,441	253,394
應收款項類投資		
本年計提	144,500	—
本年轉回	—	(8,309)
	144,500	(8,309)
其他應收款項及抵債資產	4,733	199
	556,674	245,284

### 11 所得稅費用

#### (a)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323,570	335,430
過往年度(超額準備)/準備不足：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3,289)	3,027
遞延稅項(附註25)		
— 本年度	(101,439)	(56,490)
	218,842	281,967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1 所得稅費用(續)

#### (a) 所得稅：(續)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公司之稅率為25%。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子公司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若干分行陸續獲得稅務部門批准，可採用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 (b) 期內稅項支出與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列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b>1,119,091</b>	1,314,826
按境內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b>279,773</b>	328,70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之稅務影響	<b>(3,083)</b>	(98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附註i)	<b>396</b>	1,27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附註ii)	<b>(49,825)</b>	(42,692)
過往年度(超額準備)/準備不足	<b>(3,289)</b>	3,027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b>(5,130)</b>	(7,362)
所得稅費用	<b>218,842</b>	281,967

附註：

- (i) 不可扣稅開支包括部分應酬費及捐款支出，該等支出根據中國內地稅收法規超出扣稅限額。
- (ii) 毋須課稅收入包括來自中國內地政府債券的利息收入、來自合資格居民企業之間股權投資的收入(例如股息及花紅)，根據中國內地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5。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2 每股盈利

本行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行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人民幣千元)	<b>692,803</b>	866,63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千股)	<b>3,869,798</b>	3,294,798

由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 13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b>845,646</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附註a)	<b>14,113,724</b>	12,770,512
— 超額存款準備金(附註b)	<b>11,247,093</b>	19,365,026
— 財政性存款	<b>108,279</b>	66,265
	<b>25,469,096</b>	32,201,803
	<b>26,314,742</b>	32,983,711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3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續)

附註：

- (a) 本集團按相關法規於中國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行適用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14.5%	14.5%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5.0%	5.0%

法定存款準備金為存於中央銀行的受限制結餘，不可用於本行的日常業務運作。本行子公司須按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比例繳存法定人民幣存款準備金。

- (b) 超額存款準備金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作現金清算及其他無限制存款用途。

### 1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存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25,166,749	37,703,378
— 其他金融機構	1,404	1,604
	25,168,153	37,704,982
存放中國境外款項		
— 銀行	9,296	28,826
	25,177,449	37,733,808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5 拆出資金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拆放中國境內款項		
— 其他金融機構	140,000	—

### 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 銀行	334,610	3,983,223
— 其他金融機構	—	11,247,881
	334,610	15,231,104

#### (b)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債券		
— 政府	—	7,313,172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34,610	6,068,358
— 公司	—	1,849,574
	334,610	15,231,104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債券(附註a)	323,709	287,63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b)	17,483,606	13,509,917
	<b>17,807,315</b>	<b>13,797,549</b>

附註：

(a) 交易性債券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50,262	178,982
— 公司	73,447	108,650
	<b>323,709</b>	<b>287,632</b>
分析為：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b>323,709</b>	<b>287,632</b>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概無交易性債券於變現時受到重大限制。

截至各期末，部分交易性債券用於質押回購協議，詳情於附註27(a)披露。

交易性債券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b)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由本集團發行保本理財產品所得款項之投資，本集團於客戶存款中入賬上述投資資金。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8 應收利息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來自：		
— 投資	409,728	205,144
— 客戶貸款及墊款	66,163	67,841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	22,617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	122,017	83,619
	<b>597,937</b>	379,221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 (a) 按性質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公司貸款和墊款	<b>55,984,218</b>	45,304,455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經營貸款	<b>12,439,464</b>	11,748,352
— 個人消費貸款	<b>3,394,357</b>	2,884,438
— 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	<b>2,434,204</b>	2,153,469
	<b>18,268,025</b>	16,786,259
票據貼現	<b>29,030</b>	10,049
	<b>74,281,273</b>	62,100,763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評估	<b>(386,467)</b>	(295,736)
— 組合評估	<b>(1,874,417)</b>	(1,518,677)
	<b>(2,260,884)</b>	(1,814,413)
	<b>72,020,389</b>	60,286,350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b) 按行業分析

	2017年6月30日		
	金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未經審計)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公司貸款和墊款			
— 批發及零售業	14,402,056	19.38%	6,549,187
— 製造業	10,199,776	13.73%	4,220,951
— 建築業	6,343,548	8.54%	2,807,690
— 房地產業	5,451,945	7.34%	2,369,105
— 農、林、牧、漁業	4,527,536	6.10%	1,476,472
—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182,633	4.28%	1,252,207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服務業	2,587,730	3.48%	816,441
—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2,804,262	3.78%	513,850
— 教育	1,371,250	1.85%	340,200
— 住宿和餐飲業	1,065,973	1.43%	938,773
— 居民和其他服務業	691,727	0.94%	338,650
— 衛生、社會工作	759,887	1.02%	224,177
—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681,340	0.92%	200,440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43,340	0.46%	69,000
—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232,450	0.31%	60,000
—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363,007	0.49%	200,600
— 採礦業	413,508	0.56%	40,430
— 金融業	239,000	0.32%	—
—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323,250	0.44%	102,550
	55,984,218	75.37%	22,520,723
個人貸款和墊款	18,268,025	24.59%	9,598,699
票據貼現	29,030	0.04%	—
	74,281,273	100.00%	32,119,422
<b>減：減值損失準備</b>			
— 個別評估	(386,467)		
— 組合評估	(1,874,417)		
	(2,260,884)		
	72,020,389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b) 按行業分析(續)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經審計)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公司貸款和墊款			
— 批發及零售業	10,204,630	16.43%	5,342,384
— 製造業	8,430,652	13.58%	3,510,672
— 建築業	5,408,795	8.71%	2,507,403
— 房地產業	4,743,520	7.64%	2,710,020
—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820,871	6.15%	1,596,234
— 農、林、牧、漁業	2,851,984	4.59%	945,619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服務業	2,231,663	3.59%	507,829
—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951,706	3.14%	452,626
—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1,069,700	1.72%	342,500
— 教育	920,381	1.49%	732,281
— 居民和其他服務業	776,760	1.25%	369,890
— 住宿和餐飲業	660,540	1.06%	141,300
— 衛生、社會工作	638,577	1.03%	175,530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26,090	0.53%	96,400
—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297,450	0.48%	—
— 採礦業	294,100	0.47%	171,100
—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254,421	0.41%	9,530
— 金融業	244,500	0.39%	18,000
—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178,115	0.29%	72,415
	45,304,455	72.95%	19,701,733
個人貸款和墊款	16,786,259	27.03%	8,773,389
票據貼現	10,049	0.02%	—
	62,100,763	100.00%	28,475,122
<b>減：減值損失準備</b>			
— 個別評估	(295,736)		
— 組合評估	(1,518,677)		
	(1,814,413)		
	60,286,350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b) 按行業分析(續)

下表列示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各行業中，已減值客戶貸款和墊款及相應的減值損失準備詳情：

	2017年6月30日				
	已減值貸款 和墊款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個別評估減 值損失準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組合評估減 值損失準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期計提的 減值準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期 核銷金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批發及零售業	164,636	67,351	320,549	116,492	—
— 製造業	236,848	131,027	234,757	78,324	—

	2016年12月31日				
	已減值貸款 和墊款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個別評估減 值損失準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組合評估減 值損失準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年計提的 減值準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年 核銷金額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批發及零售業	107,286	57,064	214,344	89,836	—
— 製造業	191,409	105,965	181,497	46,258	47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c) 按擔保方式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b>		
信用貸款	2,159,230	1,423,863
保證貸款	28,750,113	21,932,170
抵押貸款	32,119,422	28,475,122
質押貸款	11,252,508	10,269,608
	<b>74,281,273</b>	62,100,763
<b>減：減值損失準備</b>		
— 個別評估	(386,467)	(295,736)
— 組合評估	(1,874,417)	(1,518,677)
	<b>(2,260,884)</b>	(1,814,413)
	<b>72,020,389</b>	60,286,350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17年6月30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3個月 但1年以內 (含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但3年以內 (含3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3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用貸款	2,446	5,291	10,477	43,528	61,742
保證貸款	268,917	122,068	173,904	103,092	667,981
抵押貸款	173,426	348,753	599,826	182,361	1,304,366
質押貸款	5,990	172,674	83,683	58,584	320,931
	450,779	648,786	867,890	387,565	2,355,020
佔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61%	0.87%	1.17%	0.52%	3.17%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3個月 但1年以內 (含1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但3年以內 (含3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3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用貸款	6,412	2,135	10,736	42,350	61,633
保證貸款	174,067	89,154	58,119	83,971	405,311
抵押貸款	436,202	301,789	424,928	159,461	1,322,380
質押貸款	229,317	71,548	106,551	55,345	462,761
	845,998	464,626	600,334	341,127	2,252,085
佔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1.36%	0.75%	0.97%	0.55%	3.63%

已逾期貸款指全部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e)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損失準備

	2017年6月30日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未經審計)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的貸款和墊款 (附註(i))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附註(ii))			總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小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73,096,586	393,639	791,048	1,184,687	74,281,273	1.59%
減：減值損失準備	(1,651,450)	(222,967)	(386,467)	(609,434)	(2,260,884)	
	71,445,136	170,672	404,581	575,253	72,020,389	

	2016年12月31日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經審計)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的貸款和墊款 (附註(i))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附註(ii))			總額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小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61,222,394	305,251	573,118	878,369	62,100,763	1.41%
減：減值損失準備	(1,347,525)	(171,152)	(295,736)	(466,888)	(1,814,413)	
	59,874,869	134,099	277,382	411,481	60,286,350	

附註：

- (i) 按組合方式評估減值之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佔貸款組合總額比例相對並不重大。該等貸款和墊款包括評級為正常或關注的貸款和墊款。
- (ii)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包括有客觀證據表明出現減值，並按個別評估方式評估的貸款和墊款。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f)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		
	按組合方式評估 的貸款和 墊款損失準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方式評估 的已減值貸款和 墊款損失準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518,677	295,736	1,814,413
已確認減值損失			
本期計提	341,975	65,790	407,765
本期轉回	—	(324)	(324)
	341,975	65,466	407,441
收回先前已核銷貸款和墊款	7,688	—	7,688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11,326)	(690)	(12,016)
收購子公司	17,403	25,955	43,358
於6月30日	1,874,417	386,467	2,260,88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組合方式評估 的貸款和 墊款損失準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方式評估 的已減值貸款和 墊款損失準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173,980	230,286	1,404,266
已確認減值損失			
本年計提	361,526	85,246	446,772
本年轉回	(45,967)	(21,710)	(67,677)
	315,559	63,536	379,095
收回先前已核銷貸款和墊款	42,146	1,716	43,862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15,716)	(472)	(16,188)
收購子公司	2,708	670	3,378
於12月31日	1,518,677	295,736	1,814,41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g) 按地區分析

	2017年6月30日		
	總貸款餘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未經審計)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吉林地區	65,927,970	88.75%	28,064,138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	8,353,303	11.25%	4,055,284
	<b>74,281,273</b>	<b>100.00%</b>	<b>32,119,422</b>

	2016年12月31日		
	總貸款餘額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經審計)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吉林地區	54,806,357	88.25%	24,950,442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	7,294,406	11.75%	3,524,680
	<b>62,100,763</b>	<b>100.00%</b>	<b>28,475,122</b>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附註a)	15,674,518	10,807,620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附註b)	1,022,650	1,195,050
	<b>16,697,168</b>	12,002,670
分析為：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2,527,197	4,735,250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	4,169,971	7,267,420
	<b>16,697,168</b>	12,002,670

附註：

(a)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之債券		
— 政府	5,547,817	2,245,907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873,566	1,990,148
— 公司	1,105,814	499,195
	<b>12,527,197</b>	4,735,250
信託基金計劃	—	250,000
資產管理計劃	3,147,321	2,958,540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	2,863,830
	<b>15,674,518</b>	10,827,620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均按公允價值列示。

可供出售債券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於各期末，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用於抵押回購協議。詳情披露於附註27(a)。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b)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非上市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難以可靠計量，而以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如有)列示。

### 21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按發行人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賬面值</b>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之債券		
— 政府	<b>3,936,866</b>	1,616,028
— 公司	<b>24,434</b>	—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b>3,770,520</b>	568,579
	<b>7,731,820</b>	2,184,607
分析如下：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b>7,731,820</b>	2,184,607
公允價值	<b>7,488,153</b>	2,169,443

(a) 持有至到期投資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b)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部分持有至到期投資用於抵押回購協議(附註27(a))。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2 應收款項類投資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託計劃	10,237,053	2,650,000
資產管理計劃	10,051,022	6,297,573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1,737,000	1,832,000
	22,025,075	10,779,573
減：減值損失準備	(156,300)	(11,800)
	21,868,775	10,767,773
分析如下：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	21,868,775	10,767,773

應收款項類投資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2 應收款項類投資(續)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1,800	19,339
減值損失確認/(轉回)	144,500	(7,539)
於6月30日 / 12月31日	156,300	11,800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3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非上市	220,012	220,012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	24,289	11,959
	<b>244,301</b>	231,971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銀行名稱	實體模式	註冊成立/ 營運國家	所持 股份類別	本集團持有的 所有權或 參與股份比例				主要業務
				參與股份比例		所持投票權比例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東方惠豐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註冊法團	中國	普通	20%	20%	20%	20%	公司及 零售銀行
海口聯合農村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聯合農村商業銀行」) <sup>(1)</sup>	註冊法團	中國	普通	20%	20%	24%	24%	公司及 零售銀行

(1) 該等聯營公司由本行直接持有。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3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續)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於個別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權益的匯總財務資料及賬面值載列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期內應佔所有不重要聯營公司之利潤及綜合收益	<b>12,330</b>	3,936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利益之賬面值	<b>244,301</b>	231,971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4 物業及設備

	租賃		辦公設備	在建工程	汽車	合計
	房屋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16年1月1日	1,218,027	405,799	404,564	743,941	14,807	2,787,138
添置	17,211	84,529	146,924	952,903	425	1,201,992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657,494	5,682	37,487	(700,663)	—	—
收購子公司時購入	—	161	139	—	437	737
處置子公司時終止確認處置	(17,789)	(3,401)	(7,025)	—	(711)	(28,926)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b>1,874,943</b>	<b>492,770</b>	<b>582,089</b>	<b>996,181</b>	<b>14,958</b>	<b>3,960,941</b>
添置	<b>15,275</b>	<b>27,393</b>	<b>35,427</b>	<b>1,044,214</b>	<b>218</b>	<b>1,122,527</b>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b>21,005</b>	<b>9,892</b>	<b>8,896</b>	<b>(39,793)</b>	—	—
轉至土地使用權	—	—	—	<b>(21,364)</b>	—	<b>(21,364)</b>
收購子公司時購入	<b>34,940</b>	<b>781</b>	<b>1,422</b>	—	<b>26</b>	<b>37,169</b>
處置	—	—	<b>(302)</b>	—	<b>(168)</b>	<b>(470)</b>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b>1,946,163</b>	<b>530,836</b>	<b>627,532</b>	<b>1,979,238</b>	<b>15,034</b>	<b>5,098,803</b>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4 物業及設備(續)

	租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房屋 人民幣千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2016年1月1日	147,816	110,444	169,374	—	10,728	438,362	
年內準備	74,367	59,831	106,777	—	2,111	243,086	
處置時撇銷	(3,904)	—	(5,598)	—	(600)	(10,102)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b>218,279</b>	<b>170,275</b>	<b>270,553</b>	—	<b>12,239</b>	<b>671,346</b>	
年內準備	<b>48,216</b>	<b>36,023</b>	<b>60,860</b>	—	<b>593</b>	<b>145,692</b>	
處置時撇銷	—	—	(166)	—	(152)	(318)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b>266,495</b>	<b>206,298</b>	<b>331,247</b>	—	<b>12,680</b>	<b>816,720</b>	
<b>賬面淨值</b>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b>1,679,668</b>	<b>324,538</b>	<b>296,285</b>	<b>1,979,238</b>	<b>2,354</b>	<b>4,282,083</b>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1,656,664	322,495	311,536	996,181	2,719	3,289,595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061,167,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87,355,000元)的房屋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其中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97,184,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86,597,000元)的房屋，本集團已取得有關部門頒發的房屋所有權證書，但未取得相應的土地使用權證。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4 物業及設備(續)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房屋的賬面淨值按剩餘租期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內地持有		
— 長期租約(50年以上)	22,995	23,826
— 中期租約(10至50年)	1,617,686	1,601,236
— 短期租約(少於10年)	38,987	31,602
	<b>1,679,668</b>	1,656,664

### 25 遞延稅項

就財務報告分析的遞延稅項結餘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561,644	356,816
遞延稅項負債	(74,579)	(71,683)
	<b>487,065</b>	285,13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5 遞延稅項(續)

本期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 損失準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的 虧損/ (收益)淨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241,021	(60,848)	15,373	2,271	197,817
計入/(扣除自)損益	69,081	(27,696)	17,243	4,932	63,560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22,711	—	—	22,711
收購子公司	805	—	240	—	1,045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b>310,907</b>	<b>(65,833)</b>	<b>32,856</b>	<b>7,203</b>	<b>285,133</b>
計入/(扣除自)損益	<b>106,883</b>	<b>(11,238)</b>	<b>(5,277)</b>	<b>11,071</b>	<b>101,439</b>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b>86,032</b>	—	—	<b>86,032</b>
收購子公司	<b>14,461</b>	—	—	—	<b>14,461</b>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b>432,251</b>	<b>8,961</b>	<b>27,579</b>	<b>18,274</b>	<b>487,065</b>

附註：

- (i) 本集團就客戶貸款及墊款與其他資產計提減值損失準備。減值損失準備根據各報告期末相關資產的預計可收回金額釐定。然而，可扣減所得稅的金額按各報告期末合資格資產總賬面價值的1%加符合中國內地稅收規定所載特定條件並經稅務機關批准的核銷金額計算。
- (ii)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淨額於變現時計徵稅項。
- (iii)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10,316,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31,425,000元)可供抵銷未來利潤。已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上述稅項虧損可結轉至有關虧損產生年度之後五年。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6 其他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附註(i))	240,779	201,860
收購物業及設備的按金	—	420,837
抵債資產(附註(ii))	330,806	324,630
長期遞延支出(附註(iii))	117,502	119,935
土地使用權(附註(iv))	71,467	51,069
其他	12,632	5,718
	<b>773,186</b>	1,124,049

附註：

(i)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1,247	210,802
減：減值損失準備	(10,468)	(8,942)
	<b>240,779</b>	201,860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942	6,392
已確認減值損失	1,084	5,761
收購子公司	442	—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	(3,211)
於6月30日／12月31日	<b>10,468</b>	8,942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6 其他資產(續)

附註：(續)

(ii)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抵債資產	436,275	426,450
減：減值損失準備	(105,469)	(101,820)
	<b>330,806</b>	<b>324,630</b>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01,820	97,836
已確認減值損失	3,649	5,501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	(1,517)
於6月30日 / 12月31日	<b>105,469</b>	<b>101,820</b>

(iii) 長期遞延支出指平均合約期介乎一至五年的服務之預付租金及預付款項，且於合約期以直線法攤銷。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長期遞延支出攤銷約為人民幣4,577,000元(201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0,379,000元)。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6 其他資產(續)

附註:(續)

(iv) 土地使用權變動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財政期初	53,393	24,927
添置	21,364	28,466
於財政期末	74,757	53,393
<b>累計攤銷</b>		
於財政期初	2,324	1,161
期內攤銷	966	1,163
於財政期末	3,290	2,324
<b>賬面值</b>		
於財政期末	71,467	51,069

該等土地在中國為中期租約(10年至50年)。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151,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776,000元)的土地使用權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

### 27 已抵押資產

#### (a) 用作擔保物的資產

本集團用作負債或或然負債之擔保物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債券，用作賣出回購協議交易的擔保物。截至2017年6月30日，用作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9,403,715,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984,808,000元)。

#### (b) 所收取的已抵押資產

本集團按一般拆借業務的標準條款進行買入返售協議交易，並就該等交易持有擔保物。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8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借款	242,430	1,822,845

### 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境內存放款項 — 銀行	7,380,609	7,245,735

### 30 拆入資金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拆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2,127,496	442,496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 銀行	9,174,810	14,166,544
— 其他金融機構	79,000	428,500
	<b>9,253,810</b>	14,595,044

#### (b)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債券	9,253,810	14,595,044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2 客戶存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25,662,000	35,848,713
— 個人客戶	20,083,209	18,943,927
	45,745,209	54,792,640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25,255,677	22,708,246
— 個人客戶	55,705,982	46,259,838
	80,961,659	68,968,084
保證金存款		
— 承兌匯票	1,077,810	1,015,756
— 擔保及保函	1,420,758	1,754,868
	2,498,568	2,770,624
其他	1,297,679	877,313
	130,503,115	127,408,661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3 應計員工成本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獎金	77,813	211,669
應付養老保險	12,045	523
應付其他社會保險	2,461	550
應付其他職工福利	1,885	5,753
	<b>94,204</b>	218,495

### 34 應付利息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存款	1,748,031	1,671,21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0,689	42,719
已發行債券	63,067	43,876
其他	6,601	24,499
	<b>1,898,388</b>	1,782,31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5 已發行債券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二級資本債券(附註(i))	2,393,968	2,393,567
同業存單(附註(ii))	25,232,740	21,002,312
	<b>27,626,708</b>	<b>23,395,879</b>

附註：

(i) 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二級資本債券

- (a) 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面值人民幣7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7.0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7年12月30日按面值贖回該等債券。本集團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7.06%。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為人民幣698,349,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98,200,000元)。
- (b) 於2015年4月13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面值人民幣8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6.30%，本集團可選擇於2020年4月13日按面值贖回該等債券。本集團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6.34%。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約為人民幣798,131,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98,013,000元)。
- (c) 於2016年10月20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面值人民幣9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4.20%，本集團可選擇於2021年10月20日按面值贖回該等債券。本集團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4.24%。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約為人民幣897,488,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7,354,000元)。

(ii) 同業存單

- (a)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已發行若干零息同業存單總面值人民幣37,140,000,000元，期限介乎一個月至一年。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發行的未到期同業存單餘額約為人民幣13,032,339,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21,002,312,000元)。本集團已發行同業存單的實際年利率介乎2.90%至4.10%。
- (b)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本行已發行若干零息同業存單總面值人民幣12,540,000,000元，期限介乎六個月至一年。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發行的未到期同業存單餘額約為人民幣12,200,401,000元。本集團已發行同業存單的實際年利率介乎4.55%至4.65%。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6 其他負債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6,497	377,322
同業賬目結算	99,419	103,889
其他應付稅項	64,388	49,065
代理業務負債	28,442	122,571
應付股息	1,142	7
其他	11,911	519
	<b>541,799</b>	653,373

### 37 股本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股本即本行的繳足股本。

報告期末的股本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註冊、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 普通股	3,984,797	3,294,797
年初	3,294,797	3,294,797
發行股份(附註i)	690,000	—
期/年末	<b>3,984,797</b>	3,294,797

附註：

- (i) 2017年1月，本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以發行價每股4.56港元的價格合共發行69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包括600,000,000股H股及超額配發的90,000,000股H股）。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2,795,445,000元（相當於3,146,400,000港元），股份溢價約人民幣2,105,445,000元計入資本公積。股份發行開支約人民幣147,749,000元計入資本公積。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7 股本(續)

期間本行已發行股份(以千股計)的變動情況概述如下：

	於1月1日	2017年 轉換／發行 附註(ii)	於12月31日
股東			
內資股股東	3,294,797	(69,000)	3,225,797
H股股東	—	759,000	759,000
	<b>3,294,797</b>	<b>690,000</b>	<b>3,984,797</b>

附註：

- (ii) 2017年1月12日，本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合共60,000,000股內資股轉換為H股。2017年1月16日，超額配發H股後合共9,000,000股內資股轉換為H股。

### 38 資本公積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5,051,289	3,093,593
並無導致控制權改變之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254,636	253,452
	<b>5,305,925</b>	<b>3,347,045</b>

### 39 盈餘公積及一般準備

#### (a) 盈餘公積

於各報告期末的盈餘公積指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其他盈餘公積。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法定盈餘公積金約為人民幣493,674,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93,674,000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其他盈餘公積約為人民幣16,659,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6,659,000元)。本行及子公司在彌補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須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直到公積金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

#### (b) 一般準備

自2012年7月1日起，根據財政部於2012年3月頒佈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原則上本集團須提取的一般準備不得低於總風險資產於各年末餘額的1.5%。

### 40 股息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6月30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末期股息(附註a)	1,195,440	—
2015年末期股息(附註b)	—	883,440

附註：

- (a) 根據2017年5月15日舉行的本行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本行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元(含稅)，以3,984,797,692股股份(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股份)計算，合共約人民幣1,195,440,000元。
- (b) 根據2016年3月27日舉行的2015年股東大會的決議，本行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基於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約2,944,800,000股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元(含稅)，金額約為人民幣883,440,000元。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1 結構性主體

#### (a) 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主要包括由本行發起設立的保本理財產品。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由本行發起設立的合併入賬保本理財產品所持資產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7,483,606,000元及約人民幣13,509,917,000元。

#### (b) 未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

##### (i) 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且本集團於其中持有權益的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透過投資於若干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性主體所發行的單位而於其中持有權益。該等結構性主體包括信託基金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權益之總賬面值分析：

	2017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 類投資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最大風險 敞口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託計劃	—	10,099,340	10,099,340	10,099,340
資產管理計劃	3,147,321	10,032,435	13,179,756	13,179,759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	1,737,000	1,737,000	1,737,000
	3,147,321	21,868,775	25,016,096	25,016,096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1 結構性主體(續)

#### (b) 未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續)

##### (i) 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且本集團於其中持有權益的結構性主體(續)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 類投資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最大風險 敞口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託計劃	250,000	2,646,500	2,896,500	2,896,500
資產管理計劃	2,958,540	6,289,273	9,247,813	9,247,813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2,863,830	1,832,000	4,695,830	4,695,830
	6,072,370	10,767,773	16,840,143	16,840,143

##### (ii) 本集團發起設立而未合併入賬但持有權益的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合併入賬之結構性主體類型包括非保本理財產品。該等結構性主體的性質及目的乃透過代投資者管理資產而賺取費用。該等結構性主體通過向投資者發行單位獲得資金。本集團所持權益包括於該等結構性主體發行之單位的投資及提供管理服務收取的費用。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所確認於該等結構性主體發行之單位的投資及應收管理費的賬面值對財務狀況表而言並不重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合併入賬之非保本理財產品所持資產金額約為人民幣5,596,410,000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233,220,000元)。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1 結構性主體(續)

#### (b) 未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續)

- (iii) 本集團於期／年內發起設立但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權益的未合併入賬之結構性主體：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於1月1日後發起設立並發行，但於2017年6月30日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總額約為人民幣11,420,020,000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1月1日後發起設立並發行，但於2016年12月31日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總額約為人民幣8,980,660,000元。

### 4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融資管理及經濟資本管理，其中以資本充足率管理為核心。本集團根據中國銀監會發佈的指引計算資本充足率。本集團的資本分為核心一級資本、其他核心一級資本及二級資本。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關鍵所在。資本充足率反映本集團營運及風險管理能力是否健全。資本充足率管理的主要目的是按照領先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平經參考本身業務環境及狀況設置符合監管規定的最佳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考慮戰略發展計劃、業務擴張計劃及風險變動因素進行情景分析、壓力測試及應用其他方法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



### 42 資本管理(續)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開始根據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有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

中國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於2018年底前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符合資本充足率規定。非系統重要性銀行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的最低比率分別為7.50%、8.50%及10.50%。

表內風險加權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計算，而風險權重乃根據各項資產與交易對手的相關信用、市場及其他風險，並經計及任何合資格抵押品或擔保品計算。表外風險亦進行類似處理，並經調整以反映任何潛在虧損的隨機性質。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採用標準法計算，而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採用基本指標法計算。

下文所述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有關成分乃基於本集團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中期財務報表計算。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期間／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外界實施的所有資本規定。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2 資本管理(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股本	3,984,797	3,294,797
資本公積合資格部分	5,305,925	3,347,045
投資重估儲備	(215,342)	17,921
盈餘公積	510,333	510,333
一般準備	1,353,598	1,351,936
未分配利潤	1,104,174	1,608,473
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	1,902,126	2,127,470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附註)	(1,245,193)	(1,238,693)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2,700,418	11,019,282
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	253,617	187,181
一級資本淨額	12,954,035	11,206,463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已發行工具合資格部分	2,050,000	2,120,000
超額貸款減值準備	1,076,197	936,044
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	507,234	422,741
資本淨額	16,587,466	14,685,248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133,398,104	106,484,30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52%	10.35%
一級資本充足率	9.71%	10.52%
資本充足率	12.43%	13.79%

附註：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主要包括計入物業及設備之辦公設備的電腦軟件、商譽及就稅務虧損所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餘額：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6月30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845,646	689,93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247,093	7,926,45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383,579	2,094,524
拆出資金	140,00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34,610	7,568,474
總計	18,950,928	18,279,381

###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 (a) 本集團關聯方

#####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本行持股5%或以上的股東，或有權在本行委派董事的股東。

於本行的持股：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9.61%	13.26%
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	8.23%	9.96%
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不適用 <sup>1</sup>	5.37%

1 持股低於5%。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 (a) 本集團關聯方(續)

##### (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為自然人或法人，包括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近親，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近親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及附註44(a)(i)所載本行主要股東或其控股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定價政策與和獨立第三方進行交易所採用者一致。

#### (b) 與除關鍵管理人員外的關聯方交易

##### (i) 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本行的子公司為其關聯方。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及子公司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於合併入賬時互相抵銷，故並無於此附註披露。

##### (ii)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交易		
利息收入	7	138
利息支出	683	131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年末餘額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43,086	50,025
應付利息	451	89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 (b) 與除關鍵管理人員外的關聯方交易(續)

##### (iii)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之間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交易		
利息收入	15,328	6,909
利息支出	547	835
租金支出	350	350

	2017年	2016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年末餘額		
拆出資金	140,00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93,918
客戶貸款及墊款	380,000	13,000
應收利息	47	148
客戶存款	95,097	131,59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 (b) 與除關鍵管理人員外的關聯方交易(續)

##### (iv)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交易		
利息收入	16,289	34,218
利息支出	295	97
租金支出	—	102

	2017年	2016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年末餘額		
客戶貸款及墊款	292,000	705,147
客戶存款	16,640	52,02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1,64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 (c)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指擁有權利並負責直接或間接計劃、指揮及控制本集團、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活動的人士。

#### (i) 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之間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交易		
利息收入	32	111
利息支出	90	23
租金支出	1,118	1,118

	2017年	2016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年末餘額		
客戶貸款及墊款	8,453	11,825
客戶存款	6,801	10,029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 (c) 關鍵管理人員(續)

##### (ii)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短期職工薪酬	3,508	2,443
退休福利 — 基本養老保險	2,038	2,217
	<b>5,546</b>	4,660

#### (d) 董事、監事及高級員工貸款及墊款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披露之本集團向董事、監事及高級員工借出的貸款及墊款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監事及高級員工貸款及墊款	<b>8,453</b>



### 45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和經營地區管理業務。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與內部報送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下列報告分部：

####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和政府機關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和墊款、存款服務、代理服務、諮詢和顧問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

####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業務、個人理財服務和匯款服務。

#### 資金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資金業務，包括同業貨幣市場交易、回購交易、投資及債券交易。資金業務分部亦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流動性頭寸，包括發行債務。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5 分部報告(續)

####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無法直接歸屬於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某一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支出及業績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淨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於某一分部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和支出包含合併賬目時抵銷的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指報告期間分部購入物業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產生的支出總額。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5 分部報告(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零售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	1,123,701	(301,067)	1,365,706	—	2,188,340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收入	61,188	933,157	(994,345)	—	—
	1,184,889	632,090	371,361	—	2,188,340
淨利息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3,636	13,439	257,207	—	334,282
交易淨收益	—	—	65,763	—	65,763
股息收入	—	—	—	100,254	100,254
投資證券淨收益	—	—	159,480	—	159,480
匯兌淨虧損	—	—	—	(11,288)	(11,288)
其他營業收入	—	—	—	31,449	31,449
營業收入	1,248,525	645,529	835,811	120,415	2,868,280
營業費用	(651,797)	(334,179)	(168,553)	(50,316)	(1,204,845)
資產減值損失	(348,121)	(59,320)	(144,500)	(4,733)	(556,674)
營業利潤	248,607	252,030	540,758	65,366	1,106,76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12,330	12,330
稅前利潤	248,607	252,030	540,758	77,696	1,119,091
分部資產	57,145,542	18,543,245	116,481,161	3,004,354	195,174,302
遞延稅項資產	—	—	—	487,065	487,065
總資產	57,145,542	18,543,245	116,481,161	3,491,419	195,661,367
分部負債	55,663,490	76,934,298	46,836,347	361,768	179,795,903
股息	—	—	—	1,142	1,142
總負債	55,663,490	76,934,298	46,836,347	362,910	179,797,045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89,052	38,955	15,933	7,293	151,233
— 資本性支出	439,274	83,112	444,636	155,505	1,122,527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5 分部報告(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	零售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銀行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	646,856	(6,687)	1,422,299	—	2,062,468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收入	240,622	860,178	(1,100,800)	—	—
淨利息收入	887,478	853,491	321,499	—	2,062,46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4,216	26,178	180,265	—	260,659
交易淨收益	—	—	45,314	—	45,314
股息收入	—	—	—	106,521	106,521
投資證券淨收益	—	—	166,964	—	166,964
匯兌收益淨額	—	—	—	3,076	3,076
其他營業收入	—	—	—	5,821	5,821
營業收入	941,694	879,669	714,042	115,418	2,650,823
營業費用	(471,802)	(422,021)	(174,444)	(26,382)	(1,094,649)
資產減值損失	(171,377)	(82,017)	8,309	(199)	(245,284)
營業利潤	298,515	375,631	547,907	88,837	1,310,89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3,936	3,936
稅前利潤	298,515	375,631	547,907	92,773	1,314,826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5 分部報告(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2016年12月31日				
	公司	零售			合計
	銀行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46,468,126	17,453,470	124,374,511	2,890,057	191,186,164
遞延稅項資產	—	—	—	285,133	285,133
<b>總資產</b>	<b>46,468,126</b>	<b>17,453,470</b>	<b>124,374,511</b>	<b>3,175,190</b>	<b>191,471,297</b>
分部負債	63,350,210	66,280,136	47,726,748	391,050	177,748,144
應付股息	—	—	—	7	7
<b>總負債</b>	<b>63,350,210</b>	<b>66,280,136</b>	<b>47,726,748</b>	<b>391,057</b>	<b>177,748,151</b>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117,352	107,121	40,130	6,050	270,653
— 資本性支出	506,890	380,742	298,364	44,462	1,230,458

#### (b) 地區信息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及設備、收購物業及設備的按金、長期遞延支出及土地使用權。列報地區信息時，非流動資產以相關資產所在地為基準歸集，而營業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子公司所在地為基準歸集。就管理層列報劃分的地區信息如下：

- 「吉林地區」指本行總部及本集團17家(2016年12月31日：16家)子公司所在地。
-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指本行及子公司的以下服務地區：安徽省、河北省、湖北省、廣東省、海南省、黑龍江省、陝西省、山東省及天津市。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5 分部報告(續)

#### (b) 地區信息(續)

	營業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吉林地區	2,630,443	2,438,057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	237,837	212,766
	<b>2,868,280</b>	2,650,823

	非流動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吉林地區	3,994,175	3,425,675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	476,877	455,761
	<b>4,471,052</b>	3,881,436

## 4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a)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及假設

本集團在估計公允價值時運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 (i) 債券

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參照可得市值釐定。倘無市場報價，則按定價模型或折現現金流量估計公允價值。

#### (ii) 應收款項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根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於報告期末按市場利率折現。

#### (iii) 已發行債券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按報告期末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進行估計。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折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 (b) 公允價值計量

####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投資。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和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主要以市場利率定價，並於一年內到期。因此，該等款項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客戶貸款及墊款主要按與中國人民銀行利率相若的浮動利率定價。因此，該等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b) 公允價值計量(續)

##### (i) 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價值列報。持有至到期投資及應收款項類投資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分別披露於附註21及22。

##### (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券。

#### (c)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公允價值三個層級列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公允價值計量分類中的公允價值層級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建立下列公允價值層級的三類輸入數據為：

第一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有關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根據價格推算)可觀察輸入數據(除第一級的報價以外)。

第三級： 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以外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當金融工具有可靠的市場報價時，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其公允價值。當無可靠的市場報價時，則採用估值技術對其公允價值進行估計。所採用估值技術包括參考實質上相同的其他工具的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採用的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信用差價及匯率。當使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法時，管理層基於最佳估計估算現金流量，折現率則參考實質上相同的其他工具。

	於2017年6月30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券	—	323,709	—	323,709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483,606	—	17,483,60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	12,527,197	—	12,527,197
— 資產管理計劃	—	3,147,321	—	3,147,321
	—	33,481,833	—	33,481,83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經審計)	(經審計)	(經審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券	—	287,632	—	287,632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3,509,917	—	13,509,9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	4,735,250	—	4,735,250
— 信託基金計劃	—	250,000	—	250,000
— 資產管理計劃	—	2,958,540	—	2,958,540
—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	2,863,830	—	2,863,830
	—	24,605,169	—	24,605,169

- (i)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層級之間並無重大轉移。

### 47 委託貸款業務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委託貸款服務，所有委託貸款均由該等客戶的委託資金撥付。本集團不就該等交易承擔任何信用風險。本集團以代理人身份根據委託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該等資產及負債，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手續費。委託資產並非本集團的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剩餘資金作為客戶存款入賬。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11,770,326	5,478,990
委託資金	11,770,326	5,478,990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8 承諾

####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的信貸承諾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及財務擔保。

本集團向第三方發出財務擔保以擔保客戶履約。承兌匯票指本集團對客戶所簽發銀行匯票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承兌匯票均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承兌匯票	2,372,702	2,031,374
保函	1,348,999	784,994
信用證	83,121	167,143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67,988	—
	<b>3,872,810</b>	2,983,511

本集團上述所有授信業務可能面臨信用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信用風險，並就任何可能損失計提準備。由於有關授信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上述總合約金額並不代表預計未來現金流出。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8 承諾(續)

#### (b) 經營租賃承諾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物業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55,414	139,212
第2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550,641	494,578
5年以上	291,334	236,214
	<b>997,389</b>	870,004

#### (c) 資本承諾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法定資本承諾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及設備 — 已訂約但未準備	53,424	58,945

### 49 收購子公司

#### (i) 收購三亞鳳凰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亞鳳凰村鎮銀行」)

於2016年6月22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4,000,000元收購三亞鳳凰村鎮銀行20%已發行股本。是項收購使用收購法入賬。因收購產生的商譽金額約為人民幣3,352,000元。三亞鳳凰村鎮銀行提供銀行服務。本集團收購三亞鳳凰村鎮銀行以持續擴充銀行業務。

本集團與三亞鳳凰村鎮銀行四名股東(持有三亞鳳凰村鎮銀行33%股權)簽訂合約。根據協議，該四名股東同意與本集團一致行動，本集團因而獲得三亞鳳凰村鎮銀行股東大會超過半數的投票權。因此，三亞鳳凰村鎮銀行視為本集團的非全資子公司。

#### 已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4,000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9 收購子公司(續)

#### (i) 收購三亞鳳凰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亞鳳凰村鎮銀行」)(續)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8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723
應收利息	45
客戶貸款及墊款	12,259
物業及設備	737
遞延稅項資產	1,045
其他資產	82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5,024)
應計員工成本	(109)
客戶存款	(6,979)
應付利息	(157)
其他負債	(510)
	3,243

客戶貸款及墊款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2,259,000元。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客戶貸款及墊款的總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15,637,000元。

49 收購子公司(續)

(i) 收購三亞鳳凰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亞鳳凰村鎮銀行」)(續)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代價	4,000
加：非控股權益(三亞鳳凰村鎮銀行之80%權益)	2,595
減：已收購淨資產	(3,243)
<hr/>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3,352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三亞鳳凰村鎮銀行非控股權益(80%)乃參考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

由於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故收購三亞鳳凰村鎮銀行產生商譽。此外，就合併支付之代價實際包括三亞鳳凰村鎮銀行之預期協同效益之利益、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全體員工之款項。由於該等利益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

收購三亞鳳凰村鎮銀行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4,000)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0,459
<hr/>	
	6,459

收購後，三亞鳳凰村鎮銀行對本集團期內的營業收入及利潤並無貢獻。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9 收購子公司(續)

#### (i) 收購三亞鳳凰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亞鳳凰村鎮銀行」)(續)

倘收購事項於2016年1月1日完成，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營業收入將約為人民幣2,651,470,000元及期內利潤將約為人民幣1,034,440,000元。有關備考資料僅供說明，未必反映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16年1月1日完成情況下本集團實際應錄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為釐定本集團於猶如三亞鳳凰村鎮銀行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初已獲收購情況下之「備考」營業收入及利潤，本行董事：

- 計量已收購物業及設備折舊時，乃根據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已確認的賬面值；及
- 釐定借款成本時，乃基於本集團於業務合併後之資金水平、信貸評級及債務／股權狀況。

#### (ii) 收購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

於2017年3月21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35,700,000元收購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59%已發行股本。是項收購使用收購法入賬。因收購產生的商譽金額約為人民幣10,771,000元。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提供銀行服務。本集團收購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以持續擴充銀行業務。



49 收購子公司(續)

(ii) 收購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  
(續)

已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35,700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50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1,053
應收利息	250
客戶貸款及墊款	285,886
物業及設備	37,169
遞延稅項資產	14,461
其他資產	1,08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0,000)
客戶存款	(212,660)
應計員工成本	(6,920)
應付利息	(1,898)
其他負債	(181)
	211,747

客戶貸款及墊款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85,886,000元。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客戶貸款及墊款的總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329,244,000元。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9 收購子公司(續)

#### (ii) 收購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 (續)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代價	135,700
加：非控股權益(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之41%權益)	86,818
減：已收購淨資產	(211,747)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10,771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非控股權益(41%)乃參考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

由於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故收購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產生商譽。此外，就合併支付之代價實際包括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之預期協同效益之利益、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全體員工之款項。由於該等利益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

#### 收購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35,700)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54,560
	18,860

### 49 收購子公司(續)

#### (ii) 收購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 (續)

期內利潤包括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利潤約人民幣2,705,000元。期內營業收入包括來自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的收入約人民幣5,735,000元。

倘收購事項於2017年1月1日完成，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營業收入將約為人民幣2,873,559,000元及期內利潤將約為人民幣913,879,000元。有關備考資料僅供說明，未必反映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1月1日完成情況下本集團實際應錄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為釐定本集團於猶如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初已獲收購情況下之「備考」營業收入及利潤，本行董事：

- 計量已收購物業及設備折舊時，乃根據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已確認的賬面值；及
- 釐定借款成本時，乃基於本集團於業務合併後之資金水平、信貸評級及債務／股權狀況。

### 50 呈報期後事項

於2017年8月28日，本行董事會決定建議發行境外優先股。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7年8月28日的公告。

# 第十章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以下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 1. 流動性覆蓋率及槓桿率(%)

	於2017年 6月30日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期間平均
流動性覆蓋率(本外幣合計)	132.61%	173.06%

	於2016年 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平均
流動性覆蓋率(本外幣合計)	213.50%	187.20%

## 槓桿率

	於2017年 6月30日
槓桿率	6.55%

根據中國銀監會發佈並於2015年4月1日起生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

以上流動性覆蓋率及槓桿率根據中國銀監會公佈的公式及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計算。

## 第十章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 2. 貨幣集中度

	於2017年6月30日		合計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35,838	692,510	728,348
即期負債	(320)	(713,164)	(713,484)
<b>淨頭寸</b>	<b>35,518</b>	<b>(20,654)</b>	<b>14,864</b>

  

	於2016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25,750	14,756	40,505
即期負債	(4,810)	(12,612)	(17,422)
<b>淨頭寸</b>	<b>20,940</b>	<b>2,144</b>	<b>23,084</b>

以上資料根據中國銀監會公佈的規定計算。截至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結構性頭寸。

### 3. 國際債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從事業務，對中國境外的第三方債權均視為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保證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存放銀行款項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境內)	960	301

## 第十章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 4. 按地區劃分的已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和墊款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吉林地區	1,655,826	1,294,586
中國境內(不包括吉林地區)	248,415	111,501
合計	1,904,241	1,406,087

### 5. 已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 3至6個月(含6個月)	353,677	242,261
— 6個月至1年(含1年)	295,109	222,365
— 1年至3年	867,890	600,334
— 3年以上	387,565	341,127
合計	1,904,241	1,406,087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 3至6個月(含6個月)	0.47%	0.39%
— 6個月至1年(含1年)	0.40%	0.36%
— 1年至3年	1.17%	0.97%
— 3年以上	0.52%	0.55%
合計	2.56%	2.27%

有指定還款日期的貸款和墊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 6. 中國內地非銀行風險敞口

本行為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商業銀行，在中國內地經營銀行業務。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行大部分風險敞口來自與中國內地實體或個人進行的業務。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